

# 2022 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22 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委托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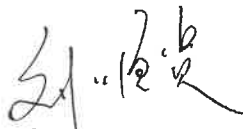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报告撰写说明

本报告中的数据等来自项目评价期间烟台市莱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官方渠道公开的信息，项目资料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我司秉承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在对项目进行深入调研、勘查的基础上，按照现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撰写本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可追溯。

本报告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莱山区财政局报送。未经莱山区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扩散。

机构负责人：刘顺贤



主评人：张雪



参评人：马廷义、张静、杜伟伟、张雅堃

质量控制：一级审核：马廷义

二级审核：刘顺贤

三级审核：张洪芹

# 目 录

摘 要 .....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	1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	4
(三) 项目绩效目标 .....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6
(一) 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6
(二) 评价依据 .....	7
(三) 评价指标体系 .....	7
(四) 评价方法 .....	8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	9
(一) 综合评价结论 .....	9
(二) 绩效分析 .....	9
(三) 取得成效 .....	10
四、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1
(一) 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 .....	11
(二) 特种设备评审内容不全面 .....	11
(三) 公示栏缺少分发管理、更新张贴率低 .....	12
(四) 绩效目标合理性和明确性不足 .....	12
五、意见建议 .....	13

(一) 提高预算编制充分性 .....	13
(二) 监管专家评审质量, 严格履行合同约定 .....	13
(三) 加强公示栏分发及更新张贴管理 .....	14
(四) 围绕项目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 .....	14
(五) 预算安排建议 .....	14
正文部分 .....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一) 项目立项 .....	1
(二) 项目预算 .....	3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	6
(四) 项目组织管理 .....	7
二、项目绩效目标 .....	8
(一) 总体绩效目标 .....	8
(二) 年度绩效目标 .....	8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9
(一) 评价目的 .....	10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	10
(三) 评价依据 .....	11
(四) 评价原则 .....	13
(五) 评价方法 .....	14
(六) 评价指标体系 .....	14

(七) 主评人及评价人员组成 .....	25
(八)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27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	29
(一) 综合评价结论 .....	29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	31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	32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32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32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37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39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50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	59
(一) 财务科牵头，各业务科室具体实施 .....	59
(二) 公示栏采取领用、发放结合的方式 .....	59
(三) 专家评审时陪同监督，规范执法 .....	59
七、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59
(一) 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 .....	59
(二) 特种设备评审内容不全面 .....	60
(三) 公示栏缺少分发管理、更新张贴率低 .....	60
(四) 绩效目标合理性和明确性不足 .....	61
八、意见建议 .....	62

(一) 提高预算编制充分性 .....	62
(二) 监管专家评审质量, 严格履行合同约定 .....	62
(三) 加强公示栏分发及更新张贴管理 .....	62
(四) 围绕项目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 .....	63
(五) 预算安排建议 .....	63
附表 1 调查问卷和统计分析报告 .....	65
附表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	69
附表 3 问题清单 .....	79
附表 4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	80
附表 5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	81
附表 6 修正后的绩效目标表 .....	82
附表 7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书 .....	85

# 摘 要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 1.项目立项背景

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包括两方面四个分项：一方面是2022年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专项（以下简称为“公示栏”），一方面是专家评审专项，专家评审专项分为三部分评审：特种设备使用企业专家评审（以下简称为“特种设备评审”）、食品生产企业专家评审（以下简称为“食品生产评审”）、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机构专家评审（以下简称为“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四个分项的立项背景分别如下：

（1）公示栏：按照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工作的相关要求，2021年8月，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为“市场监管局”）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食品经营环节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的通知》，为顺利通过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工作，针对各区市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模板不统一、格式不一致、公示项目不全、内容不准确等情况，经与省局进一步沟通，借鉴了兄弟地市的经验做法，制定了“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及进一步倡导“勤俭节约反对浪费”等相关公示信息内容模板两套，下发至各区市局（分局），要求各区市局（分局）于2021年8

月 30 日前按新模板样式印制并全部张贴到位。2021 年 11 月烟台市食品药品安全生产指挥部对莱山区 10 家商超单位进行了安全督导检查，发现公示牌未更新等问题，限期 11 月 30 日前整改完成。2021 年度因资金问题未更换完毕，于 2022 年申请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专项资金，纳入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2) 特种设备评审：《莱山区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 年至 2022 年）中规定：要坚持问题导向，持续开展针对性隐患排查治理。加强技术检查和风险研判，充分发挥技术专家作用，组织开展技术检查，对检查出的风险隐患实行闭环管理。组织专家开展精准指导服务，实行远程“会诊”与上门服务相结合，帮助企业解决特种设备安全难题。结合 2022 年市监管局《关于报送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日常监督检查名单的通知》中“检查计划数量不少于辖区监管单位总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系统中使用单位数）的 15%，其中安全风险高、信用等级低的实行全覆盖。”的要求，将特种设备评审列入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3) 食品生产评审：烟台市食品药品安全生产指挥部办公室 2021 年 5 月发布《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评价情况说明》，根据市总指挥部最新考核要求，市食药指挥部制定了《各区市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评价办法》，将各区市聘请中介机构或者专家，对食品企业进行安全评估诊断的情况纳入考核。食品生产评审为全区



抽检评审，2022年度自动延续该文件要求，将食品生产评审列入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4）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三章第二十四条规定：“资质认定部门根据技术评审需要和专业要求，可以自行或者委托专业技术评价机构组织实施技术评审。”市监管局2021年4月印发《2021年烟台市级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工作方案》，要求各区市监管局对重点领域检验检测机构重点检查，提高抽查比例，集中专家力量，集中完成相关专业领域监督检查。结合2022年《山东省质量强县（市、区）创建实施方案》“质量发展保障—政策经费保障—财政经费满足质量发展、质量监督、标准、计量、检验检测、认证认可、品牌、信用、商标专利等工作需要”的考核内容，将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列入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 2.项目立项的目的和意义

项目的实施将发挥职能监管作用，推进市场监管执法办案工作计划落实。公示栏的采购和分发将更新、统一食品经营各业态经营场所的公开信息的样式和内容，助力烟台市通过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工作；特种设备、食品生产评审将通过有效排查和消除事故隐患，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将提高强制性产品认证、检验检测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有效性。

##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1.预算编制：项目预算申请 64.4 万元，其中：公示栏 18 万元，特种设备评审 30 万元，食品生产评审 12 万元，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 4.4 万元。

（1）公示栏：莱山区流通、餐饮业户共 6000 户，每个公示栏 30 元，共需 18 万元。流通户数来源依据为“山东省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管理系统”中“食品经营档案查询”和“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数据，餐饮业户数来源依据为“食品经营企业”数据，据沟通该系统只能查询最新数据，无法核实 2022 年的户数，2023 年 11 月 13 日的查询结果为“食品经营档案查询” 2770 条、“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 1273 条，共计 4043 户，2022 年-2023 年 11 月 13 日新增 2015 户；2023 年 12 月 6 日食品经营企业 3590 户，2022 年-2023 年 12 月 6 日新增 1790 户；单价为经常合作单位睿迈（烟台）图文有限公司的口头报价，无书面报价单。

（2）特种设备评审：预计抽查 100 户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每户评审费用 3000 元，共需 30 万元。户数来源是根据莱山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约 1000 户，结合市监管局对日常监督检查比例的要求（不低于 15%，预算编制按 10%覆盖）确定的；单价为山东德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报价 3000 元/每天/每组（每组 3 人），但未说明每天每组专家完成几户评审，与预算编制单价 3000 元/户的内涵不符。

(3) 食品生产评审：预计抽查食品生产体系安全生产企业40户，每户3000元，共需12万元。预算是根据分管领导业务工作讨论确定，经了解周边蓬莱、招远、芝罘等县市区，各县市区单个企业的评审价位约为3000元，莱山区80余家企业中有一半左右食品安全风险相对较高。预算批复后经询价多家供应商，选定的供应商报价为每户2000元。

(4) 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预计抽查机构11家，每家4000元，共需4.4万元。户数是莱山区重点检验检测机构总数量扣除当年省级、市级抽检后剩余的户数，检验检测机构总评审根据要求要达到100%全覆盖，单价是参照市局和其他县市区同一个评审单位提供的现场专家检查经费预算表，由劳务费、伙食费、住宿费和交通费组成，每单位成本约4000元。

2.财政批复：莱山区财政局（以下简称为“区财政局”）2022年5月下发《关于下达专项资金指标的通知》（莱财工指字〔2022〕9号），批复了专项资金20万元，用于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及执法办案聘请专家专项费用。列2022年“市场秩序执法”功能分类科目。2022年度到位资金7.2万元，未使用的指标12.8万元区财政局年底进行了收回，于次年以2023年2号指标文重新批复。

3.资金拨付与支出：莱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为“区市场监管局”）共计收到财政资金20万元，并全部支付至公示

栏供应商和各评审机构，其中：7.2万元公示栏费用于2022年8月收到并支付，6.8万元公示栏费用于2023年4月收到并支付，6万元专家评审费于2023年11月专家评审费收到和支付。

### （三）项目绩效目标

#### 1.总体绩效目标

发挥职能监管作用，推进市场监管执法办案工作计划落实。

#### 2.项目年度目标

区市场监管局设置的年度绩效目标与总体目标相同，评价组根据项目内容和沟通情况修正的年度绩效目标为：“及时更新各业态食品经营场所的公示栏，提高监管信息公开度，助力烟台市通过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工作；通过第三方评审提高安全生产水平，排查和减少事故隐患，提高强制性产品认证、检验检测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有效性。”该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详见正文。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评价目的

根据评分细则对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的资金支付以及立项必要性、组织管理、采购评审工作完成情况、监督整改、满意度等情况进行评价，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总结经验，不断完善制度、加强管理、强化监督，保证财政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部门的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下一年度或类似项目的预算编制、项目管理、财政资金分配提供重要决策依据。

## 2.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20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包括公示栏、特种设备评审、食品生产评审、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四个分项。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 （二）评价依据

本次评价是以烟台市、莱山区发布的绩效评价文件为具体指引，根据《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莱财〔2020〕43号）文件的要求以及项目立项依据文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各项依据文件详见正文。

### （三）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莱财〔2020〕43号）文件中“市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确定的基本框架，再结合项目特点进行指标设计，

每方面再根据上述文件中“财政和部门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的指标设置和赋分参考进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建立。以评价内容为基础，共设置三级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等12个二级指标和29个三级指标，具体指标体系详见正文。

#### （四）评价方法

按照有关文件的要求，在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中，我们采用了以下四种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不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公众评判法，是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执法办案经费项目满意度进行评判的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以材料检查、访谈、电话抽查为基础，综合应用上述四种方法，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维度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综合评价。评价实行百分制，满分为100分，等级分为四档：优（≥90分）、良（≥80分）、中（≥60分）、

差（<60分）。

###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 （一）综合评价结论

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7.20分，评级等级为“良”，具体得分表如下：

表1 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赋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6	6	100.00%	
	绩效目标	8	3.5	43.75%	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
	资金投入	6	5.5	91.67%	编制依据充分性不足
	决策小计	20	15	75.00%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11	9.72	88.36%	资金到位及时率为36%
	组织实施	9	9	100.00%	
	过程小计	20	18.72	93.60%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12	12	100.00%	
	产出质量	9	8	88.89%	特种设备评审内容不够全面
	产出时效	6	4.5	75.00%	公示栏无分发/领用记录
	产出成本	3	3	100.00%	
	产出小计	30	27.5	91.67%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8	14.98	83.22%	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为49.63%
	可持续影响	6	5.5	91.67%	特种设备评审改善后可持续
	满意度	6	5.5	91.67%	食品经营场所的满意度为99.17%
	效益小计	30	25.98	86.60%	
绩效评价结果		100	87.2	87.20%	

#### （二）绩效分析

1. “决策”得分率为75%。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与区市场监管局工作职责相关，不与其他项目相重复。但存在绩效目标设置笼统、多数指标设置不合理、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性不足等问题。

2. “过程”得分率为93.6%。

该项目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且得到有效执行，区市场监管局执法过程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合规。但存在资金及时到位性不足的问题。

3. “产出”得分率为91.67%。

公示栏完成采购4667个，特种设备评审完成7家，食品生产评审完成6家，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11家，产出数量高，产出质量较好，产出及时性高，成本控制好。但存在特种设备评审内容不全、公示栏无分发/领用记录等问题。

4. “效益”得分率为86.6%。

项目的实施有效助推了全区安全生产整治，保障了检验检测认证质量项目，可持续性较好，食品经营场所和被评审单位满意度高。但存在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较低的问题。

### （三）取得成效

预算单位完成了足额公示栏的采购和特种设备、食品生产、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三方面的专家评审，预算成本控制较好，落实了莱山区安全生产整治工作，规范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方面



营商环境，取得了较好的成果。

#### 四、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

该项目预算由各业务科室按照预计数量和单价编制后汇总至财务装备科，预算编制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①公示栏的单价为口头报价，无书面报价单；②特种设备评审报价函单价为3000元/每天/每组，但未说明每天每组专家完成几户评审，与预算编制单价3000元/户的内涵不符。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性待提高。

原因：预算单位在编制预算时未能取得最准确的数据支撑：公示栏未要求供应商提供书面报价函；特种设备评审单价使用不严格。

##### （二）特种设备评审内容不全面

特种设备评审合同约定的评审内容包含“对每家企业的特种设备生产及检验进行专项检查”，但实际仅对特种设备双体系建立情况、安全管理制度、应急预案及演练记录、隐患排查记录和处理记录、事故报告和处理及责任追究制度、日常维护记录、安全技术档案、检查记录、年度计划、安全教育培训等管理类内容进行评审，未涉及设备检验及运行情况、现场安全管理情况等内容，实际评审内容不够全面，专业性待提高。

原因：预算单位未对第三方专家的评审质量进行有效监管，未要求第三方专家及时补充对设备检验及运行情况、现场安全管

理情况等更直接关乎特种设备安全使用、更具有专业性方面的评审。

### （三）公示栏缺少分发管理、更新张贴率低

公示栏采购后分发至下设的七个市场监督管理所，由各监管所工作人员负责公示栏的分发。公示栏采取领用、发放结合的方式，但各所无分发/领用记录，仅以最新库存情况判断是否分发完毕。经实地走访莱山区 135 个餐饮经营和食品流通场所，张贴了统一新模板的商户仅 67 个，占比 49.63%，更新张贴率较低，项目效益不足。

原因：公示栏项目涉及的商户众多、分散，市场监督管理所的工作人员相对商户而言过少，且商户注销、新增等不确定性较多，难以进行公示栏的统一管理。

### （四）绩效目标合理性和明确性不足

该项目绩效目标为“发挥职能监管作用，推进市场监管执法办案工作计划落实”。目标设置笼统，未体现执法办案经费的实际工作内容、预期产出和效益。具体绩效指标的设置存在以下问题：①数量指标 - 监管户数指标设置为“达到 98%以上”，未说明是什么内容的监管、监管总数是多少；②质量指标 - 及时率指标设置为“达到 99%以上”，及时率应属时效指标，且未说明比率如何取值计算；③成本指标 - 成本计算准确比率指标设置为“节约高效控制成本”，指标值与指标无关联，也未说明指标值

如何取值计算；④成本指标 - 节约资金投入设置为“达到 98% 以上”，指标值明显不合理；⑤经济效益 - 市场经济良性发展比率指标设置为“通过抽查形式过滤不合格产品及主体，打击假冒伪劣，稳定社会秩序”，未说明如何取值计算，指标值设置与项目不相关；⑥社会效益 - 有效打击市场监管领域违法犯罪指标设置为“规范市场合法经营，维护社会稳定有序发展”，指标值设置与项目不相关。

原因：预算单位在绩效目标重视程度方面存在问题，对绩效目标的认识及理解程度不足，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细化量化程度不足等问题，部分指标直接照搬其他目标申报表，未与项目紧密结合。

## 五、意见建议

### （一）提高预算编制充分性

建议提高预算编制充分性：①以后年度非考核等原因需全部更新的情况下，公示栏的数量以前 3 至 5 年新增商户平均数为预计数，规范书面报价，增加询价程序；②统一报价函与预算编制单价的内涵，如预计每组专家每日可评审几家单位后进行换算，以便比较。

### （二）监管专家评审质量，严格履行合同约定

建议根据特种设备评审合同约定的评审内容对第三方的评审质量进行监管，要求第三方严格履行合同，增加设备检验及运

行情况、现场安全管理情况等更需要专业评审的内容并在评审报告中体现，以保障专家评审的必要性和不可替代性。

### （三）加强公示栏分发及更新张贴管理

建议加强公示栏采购后的管理。各市场监督管理所建立分发/领用台账，对分发或领用的数量和日期进行登记，便于管理公示栏的分发领用情况。建议各市场监督管理所对负责区域内的商户强调更新张贴公示栏的重要性，组建消息群多次进行通知让商户主动领取张贴，提高公示规范性，便于社会公众对食品经营场所的监督。

### （四）围绕项目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

建议紧密围绕项目实施内容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全面、合理考察各分项目。如①对未说明内容和取值计算方式的补充说明；②去除不适用和不相关的指标；③正确分类指标，如及时率归至时效指标考核；④捋顺指标值设置的逻辑关系，如成本节约设置为节约率达到2%以上。

### （五）预算安排建议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建议延续。四个分项的单价均已是较低的市场价格，单位成本下探空间小。公示栏项目非每年全部更换，建议以后年度按照每年预计新增的商户数量（约2000户）安排预算（约6万元），在此基础上根据具体情况进行调整。三类专家评审建议延续预算安排。

## 正文部分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立项

##### 1.项目立项背景

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包括两方面四个分项：一方面是2022年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专项（以下简称为“公示栏”），一方面是专家评审专项，专家评审专项分为三部分评审：特种设备使用企业专家评审（以下简称为“特种设备评审”）、食品生产企业专家评审（以下简称为“食品生产评审”）、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机构专家评审（以下简称为“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四个分项的立项背景分别如下：

(1) 公示栏：按照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工作的相关要求，2021年8月，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为“市场监管局”）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食品经营环节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的通知》，为顺利通过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工作，针对各区市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模板不统一、格式不一致、公示项目不全、内容不准确等情况，经与省局进一步沟通，借鉴了兄弟地市的经验做法，制定了“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及进一步倡导“勤俭节约反对浪费”等相关公示信息内容模板两套，下发至各区市局（分局），要求各区市局（分局）于2021年8月30日前按新模板样式印制并全部张贴到位。2021年11月烟

台市食品药品安全生产指挥部对莱山区10家商超单位进行了安全督导检查，发现公示牌未更新等问题，限期11月30日前整改完成。2021年度因资金问题未更换完毕，于2022年申请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专项资金，纳入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2) 特种设备评审：《莱山区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年至2022年）中规定：要坚持问题导向，持续开展针对性隐患排查治理。加强技术检查和风险研判，充分发挥技术专家作用，组织开展技术检查，对检查出的风险隐患实行闭环管理。组织专家开展精准指导服务，实行远程“会诊”与上门服务相结合，帮助企业解决特种设备安全难题。结合2022年市监管局《关于报送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日常监督检查名单的通知》中“检查计划数量不少于辖区监管单位总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系统中使用单位数）的15%，其中安全风险高、信用等级低的实行全覆盖。”的要求，将特种设备评审列入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3) 食品生产评审：烟台市食品药品安全生产指挥部办公室2021年5月发布《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评价情况说明》，根据市总指挥部最新考核要求，市食药指挥部制定了《各区市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评价办法》，将各区市聘请中介机构或者专家，对食品企业进行安全评估诊断的情况纳入考核。食品生产评审为全区抽检评审，2022年度自动延续该文件要求，将食品生产评审列

入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4) 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三章第二十四条规定：“资质认定部门根据技术评审需要和专业要求，可以自行或者委托专业技术评价机构组织实施技术评审。”市监管局2021年4月印发《2021年烟台市级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工作方案》，要求各区市监管局对重点领域检验检测机构重点检查，提高抽查比例，集中专家力量，集中完成相关专业领域监督检查。结合2022年《山东省质量强县（市、区）创建实施方案》“质量发展保障—政策经费保障—财政经费满足质量发展、质量监督、标准、计量、检验检测、认证认可、品牌、信用、商标专利等工作需要”的考核内容，将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列入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 2.项目立项的目的和意义

项目的实施将发挥职能监管作用，推进市场监管执法办案工作计划落实。公示栏的采购和分发将更新、统一食品经营各业态经营场所的公开信息的样式和内容，助力烟台市通过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工作；特种设备、食品生产评审将通过有效排查和消除事故隐患，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将提高强制性产品认证、检验检测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有效性。

## (二) 项目预算

1.预算编制：项目预算申请 64.4 万元，其中：公示栏 18 万元，特种设备评审 30 万元，食品生产评审 12 万元，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 4.4 万元。

(1) 公示栏：莱山区流通、餐饮业户共 6000 户，每个公示栏 30 元，共需 18 万元。流通户数来源依据为“山东省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管理系统”中“食品经营档案查询”和“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数据，餐饮业户数来源依据为“食品经营企业”数据，据沟通该系统只能查询最新数据，无法核实 2022 年的户数，2023 年 11 月 13 日的查询结果为“食品经营档案查询” 2770 条、“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 1273 条，共计 4043 户，2022 年-2023 年 11 月 13 日新增 2015 户；2023 年 12 月 6 日食品经营企业 3590 户，2022 年-2023 年 12 月 6 日新增 1790 户；单价为经常合作单位睿迈（烟台）图文有限公司的口头报价，无书面报价单。

(2) 特种设备评审：预计抽查 100 户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每户评审费用 3000 元，共需 30 万元。户数来源是根据莱山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约 1000 户，结合市监管局对日常监督检查比例的要求（不低于 15%，预算编制按 10%覆盖）确定的；单价为山东德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报价 3000 元/每天/每组（每组 3 人），但未说明每天每组专家完成几户评审，与预算编制单价 3000 元/户的内涵不符。

(3) 食品生产评审：预计抽查食品生产体系安全生产企业



40户，每户3000元，共需12万元。预算是根据分管领导业务工作讨论确定，经了解周边蓬莱、招远、芝罘等县市区，各县市区单个企业的评审价位约为3000元，莱山区80余家企业中有一半左右食品安全风险相对较高。预算批复后经询价多家供应商，选定的供应商报价为每户2000元。

(4) 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预计抽查机构11家，每家4000元，共需4.4万元。户数是莱山区重点检验检测机构总数量扣除当年省级、市级抽检后剩余的户数，检验检测机构总评审根据要求要达到100%全覆盖，单价是参照市局和其他县市区同一个评审单位提供的现场专家检查经费预算表，由劳务费、伙食费、住宿费和交通费组成，每单位成本约4000元。

2. 财政批复：莱山区财政局（以下简称为“区财政局”）2022年5月下发《关于下达专项资金指标的通知》（莱财工指字〔2022〕9号），批复了专项资金20万元，用于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及执法办案聘请专家专项费用。列2022年“市场秩序执法”功能分类科目。2022年度到位资金7.2万元，未使用的指标12.8万元区财政局年底进行了收回，于次年以2023年2号指标文重新批复。

3. 资金拨付与支出：莱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为“区市场监管局”）共计收到财政资金20万元，并全部支付至公示栏供应商和各评审机构，其中：7.2万元公示栏费用于2022年8

月收到并支付，6.8万元公示栏费用于2023年4月收到并支付，6万元专家评审费于2023年11月专家评审费收到和支付。

###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项目内容：预计根据市市场监管局发放的统一模板完成全区共计4667个公示栏的印刷采购；完成特种设备、食品生产、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三方面的专家评审，对发现的隐患和问题要求被评审单位及时整改并交付整改资料。

#### 2.具体实施情况：

（1）公示栏：区市场监管局完成了4667个公示栏的印刷采购，其中：流通2400个，餐饮2267个，并于2022年9月15日和10月20日分别进行了政府采购验收。

（2）特种设备评审：区市场监管局于2022年7月委托山东德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完成了7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专家评审，于2022年10月20日进行了政府采购验收，对评审发现的安全隐患要求被评审单位及时进行了整改。

（3）食品生产评审：区市场监管局于2022年10-12月委托青岛中一监测有限公司完成了6家食品生产企业的专家评审，于2023年1月12日进行了政府采购验收，对评审发现的安全隐患要求被评审单位及时进行了整改。

（4）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区市场监管局于2022年7-11月委托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审查评价中心有限公司完成了8家

检验检测机构和3家3C认证产品生产企业的专家评审，于2023年1月9日进行了政府采购验收，对评审发现的安全隐患要求被评审单位及时进行了整改。

#### （四）项目组织管理

##### 1.项目组织管理情况及各自职责

项目主管单位和实施单位均为莱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负责项目预算申请，供应商的确定，专家评审工作的调度等，具体负责科室如下：

（1）财务装备科：负责项目资金的支付等。

（2）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负责公示栏的预算编制、采购分发、验收等。

（3）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负责特种设备评审的预算编制、评审工作的调度、监督整改、对评审工作的验收等。

（4）综合协调科（挂科技信息科牌子）：负责食品生产评审的预算编制、评审工作的调度、监督整改、对评审工作的验收等。

（5）质量监督科（挂知识产权保护科牌子）：负责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的预算编制、评审工作的调度、监督整改、对评审工作的验收等。

##### 2.项目实施流程

（1）供应商选定：项目金额较小，无需公开招投标，由区

市场监管局自行确定供应商。

(2) 采购和评审工作执行：公示栏采购由供应商按照区市场监管局提供的统一模板进行印制和交付；评审工作由区市场监管局各负责科室带领第三方机构（专家）对被评审单位进行检查并出具评审报告。项目结束后，由各负责科室分别进行验收。

(3) 监督整改：区市场监管局监督发现隐患的单位及时进行整改，并提交整改资料。

### 3. 资金拨付流程

项目资金全部为区级财政资金，区市场监管局向区财政局申请需要追加的资金，区财政局将相关资金拨付至区市场监管局，再由区市场监管局支付至各供应商。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一) 总体绩效目标

发挥职能监管作用，推进市场监管执法办案工作计划落实。

### (二) 年度绩效目标

区市场监管局设置的年度绩效目标与总体目标相同，评价组根据项目内容和沟通情况修正的年度绩效目标为：“及时更新各业态食品经营场所的公示栏，提高监管信息公开度，助力烟台市通过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工作；通过第三方评审提高安全生产水平，排查和减少事故隐患，提高强制性产品认证、检验检测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有效性。”该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设置情

况如下:

表1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视频公示栏印发	≥	98	%
	数量指标	专家评审业务	≥	3	种
	数量指标	监管户数	≥	98	%
	质量指标	合格率	≥	99	%
	质量指标	及时率	≥	99	%
	成本指标	成本计算准确比率	文字描述	-	节约高效控制成本
	成本指标	节约资金投入	≥	98	%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	文字描述	-	当年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到位	≥	98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场经济良性发展比率	文字描述	-	通过抽查形式过滤不合格产品及主体,打击假冒伪劣,稳定社会秩序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打击市场监管领域违法犯罪	文字描述	-	规范市场合法经营、维护社会稳定有序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交易秩序持续向好发展	文字描述	-	规范流通领域市场经营秩序,加强监督管理,督促整改,解决违法违规生产销售等问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满意度	≥	95	%
		社会满意度	≥	95	%

上述目标表中较多指标设置不合理、不适用,对指标设置的具体描述分析详见“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一)项目决策情况2、绩效目标”部分,评价组对绩效目标表进行了修正,修正后的目标表详见附件6。

###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目的

根据评分细则对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的资金支付以及立项必要性、组织管理、采购评审工作完成情况、监督整改、满意度等情况进行评价，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总结经验，不断完善制度、加强管理、强化监督，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部门的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下一年度或类似项目的预算编制、项目管理、财政资金分配提供重要决策依据。

###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20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包括公示栏、特种设备评审、食品生产评审、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四个分项。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主管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由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随机选取四个街道走访对公示栏进行现场评价。

评价内容包括：

1.资金使用情况：预算编制是否合理，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项目资金拨付程序是否合规，项目资金是否拨付及时，是否支付至供应商，是否专款专用，是否截留、挪用等；

2.项目实施和管理情况：相关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完整，公示栏的采购、分发管理是否健全，评审工作过程是否合规，项目完成后是否及时进行验收等；

3.项目产出、效益实现情况：包括采购和评审的数量是否达到预期，评审发现的问题是否及时得到整改，以及工作完成的及时性。项目实施后是否提高安全生产水平、是否提高检验检测及认证质量方面工作的规范性，项目后续是否有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性以及食品经营场所、被评审单位对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的满意度情况等。

### （三）评价依据

#### 1.绩效评价相关文件

（1）《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号）；

（2）《烟台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试行）〉的通知》（烟财绩〔2023〕1号）；

（3）《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财绩〔2020〕9号）；

（4）烟台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烟财绩函〔2020〕57号）；

（5）《烟台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和烟台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烟政办字〔2019〕

42号)；

(6)《中共烟台市委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莱发〔2020〕6号)；

(7)《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莱财〔2019〕78号)；

(8)《烟台市莱山区区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烟莱财〔2022〕42号)；

(9)《烟台市莱山区区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烟莱财〔2020〕47号)；

(10)《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莱财〔2020〕43号)；

(11)《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烟莱财〔2021〕64号)；

(12)《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烟莱财〔2022〕39号)；

(13)《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烟莱财〔2022〕43号)；

## 2.项目相关文件



(1) 《关于进一步规范食品经营环节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的通知》；

(2) 《莱山区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3) 《关于报送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日常监督检查名单的通知》；

(4) 《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评价情况说明》；

(5) 《各区市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评价办法》；

(6) 《2021年烟台市级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工作方案》；

(7) 《山东省质量强县（市、区）创建实施方案》；

(8) 项目实施过程中记账凭证、合同、评审报告、政府采购验收以及其他财务会计、管理资料等。

#### （四）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采用科学规范的方法，做到指标合理、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公开公正原则。评价资料应当真实可靠，评价结果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按不同区域、不同管理级别制定指标体系，按指标权重分别考核。

4.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产出绩效之

间的对应关系。

### （五）评价方法

按照有关文件的要求，在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中，我们采用了以下四种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不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公众评判法，是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执法办案经费项目满意度进行评判的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以材料检查、访谈、电话抽查为基础，综合应用上述四种方法，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维度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综合评价。评价实行百分制，满分为100分，等级分为四档：优（ $\geq 90$ 分）、良（ $\geq 80$ 分）、中（ $\geq 60$ 分）、差（ $< 60$ 分）。

### （六）评价指标体系

表 2 2022 年度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②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履职之迫切需求,是否不可替代;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是履职之迫切需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0.5分),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	1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该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绩效目标(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对项目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进行评价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项目立项程序符合规定的相应办法(0.5分),未越级申报、延时申报(0.5分)	1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项目有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申报表(1分)否则不得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对项目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进行评价	②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或部门发展政策与规划;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0.5分)、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0.5分)	1		
		③项目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项目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0.5分)、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0.5分)	1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细化，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产出、效益每方面指标分值占比50%，发现一处未细化或无法衡量指标扣相应权重分值0.25分	2
				②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完全匹配得2分；基本匹配得1分，不匹配不得分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预算编制过程资料齐全得2分，每发现一个分项不充扣分0.5分	2
资金投入 (6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1分，每发现一个分项不匹配扣0.5分	1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单位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项目预算有资金分配依据得1分，每发现一个分项不充扣分0.5分	1
		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资金分配合理，与项目实际相符得2分，每发现一个分项额度分配不合理扣0.5分	2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资金到位率(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	指标分值=2分*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及时拨付到位,按照及时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及时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2022年底前实际到位资金/总到位资金)x100%。	指标分值=2分*资金到位及时率。	2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1分)	预算执行率(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预算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指标分值=2分*预算执行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项目资金支付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已支付到供应商或补助对象;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得1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的地方扣0.25分 项目资金支付有完整的手续,未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每发现一处不合规的地方扣0.25分 资金拨付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得1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的地方扣0.25分 项目资金均已支付到供应商得1分,每发现一项未支付到供应商扣0.25分	1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每个分项若存在上述情况整个资金合规性三级指标不得分（共5分，每个分项占1/4）	1
		管理制度健全性(3)	业务及财务管理制 度是否健全，用以反 映和考核业务管理 制度对项目顺利实 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及财务管理 制度； ②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 完整。	相关制度健全得1分，每发现一个分项缺少 制度扣0.25分 各项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完整， 每发现一个分项的制度规定不完整、不合规 扣0.5分	1
	组织 实施 (9 分)	执法过 程合规 性(2)	评审工作执行是否 符合相关规定，用以 反映评审过程合规 性	是否有2人及以上在场，评审时是否出 示证件	评审时有区市场监管局的2名(含)以上工 作人员在场，且对被评审单位出示证件得2 分。每发现一次未有2人以上在场或未出示 证件评审扣0.25分	2
		制度执 行有效 性(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 制定的管理制度项 目结束后是否进行 验收，以反映项目执 行过程中的总体情 况	①是否遵守已制定的管理制度； ②项目验收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项目执行遵守已制定的管理制度得2分，每 发现一次未遵守扣0.25分	2
	产出 数量 (12 分)	公示栏 实际完 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 出数与计划产出数 的比率，用以反映和	截至2022年12月底实际印刷食品公示 栏数量/预计印刷数(4667个)	项目验收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2分，每有 一分项缺少验收扣0.5分	2
产出 (30 分)					实际完成率达到100%及以上得3分，95%— 100%得2.5分，90%—100%得2分，85%— 90%得1.5分，80%—85%得1分，不足80% 不得分。	3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产出质量(9分)	特种设备评审及整改情况	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截至2022年12月底实际评审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数/预计评审数(7个)	实际完成率达到100%及以上得3分,95%—100%得2.5分,90%—100%得2分,85%—90%得1.5分,80%—85%得1分,不足80%不得分。	3
		食品生产评审及整改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底实际评审的食品生产企业数/预计评审数(4个)		
		检验检测及认证评审完成率	截至2022年12月底实际评审的检验检测机构和认证企业/预计评审数(7个)	实际完成率达到100%及以上得3分,95%—100%得2.5分,90%—100%得2分,85%—90%得1.5分,80%—85%得1分,不足80%不得分。	3	
		特种设备评审及整改情况	查看特种设备企业评审及整改情况,评审报告、打分表等是否完整,评审内容是否全面、专业性高,评审发现隐患的企业是否及时进行整改并上交至区市场监管局。			全部符合得3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1分
食品生产评审及整改情况	查看食品生产企业评审及整改情况,评审报告、打分表等是否完整,评审内容是否全面、专业性高,评审发现隐患的企业是否及时进行整改并上交至区市场监管局。	全部符合得3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1分	3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产出时效(6分)	检验检测及认证评审及整改情况		查看检验检测机构和认证企业评审及整改情况，评审报告、打分表等是否完整，评审内容是否全面、专业性高，评审发现隐患的企业是否及时进行整改并上交至区市场监管局。	全部符合得3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1分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是否在预计时间(2022年底前)内完成(食品公示栏完成采购交付、三类专家评审提交评审报告)	四个项目均在预计时间内完成得3分，每有一项未完成扣0.75分	3
	产出成本(3分)	公示栏分发及时性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印刷的食品公示栏是否均及时发放至辖区内的各业态食品经营场所，分发领用记录是否完整(2022年底前发放完或在验收后3个月内发放完)	印刷的食品公示栏均及时发放且分发领用记录完整得3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1.5分	3
		成本控制		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总成本情况	控制在预算内得3分，成本每超标准1%扣除5%权重分	3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18分)	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	项目实施后为社会所作的贡献	辖区内的食品经营场所是否都在醒目处张贴了最新的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在醒目地方张贴新版食品公示栏的数量/抽查总数量*100%	通过现场抽查计算更新张贴率，得分=更新张贴率*6分。	6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助推安全生产整治		通过第三方机构或专家的评审，是否有助于提高莱山区特种设备、食品生产等方面的安全整治工作	通过问卷调查进行综合分析，两方面各占3分，按90%及以上得3分、80%—90%得2分、60%—80%得1分、60%以下得0分 打	6
		保障检验检测认证质量		通过第三方机构或专家的评审，是否有助于保障检验检测、认证认可方面的质量		
	可持续性影响(6分)	项目长期可持续性	反映该项目是否满足长期发展需要，用以反映项目可持续性影响	项目是否满足长期发展需要，是否持续的必要性	四个分项分别占1.5分，项目明显有实施必要性得1.5分，改善后项目可持续性不得1分，必要性一般得0.5分，无可持续性不得分	6
		食品经营场所满意度	食品经营场所对食品公示栏项目的满意度程度	食品经营场所的满意度	按满意度调查表计算综合满意度，综合满意度达到100%以上(含)得3分，95%—100%得2.5分，90%—95%得1.5分，85%—90%得1.5分，80%—85%得1分，不足80%不得分。	3
	满意度(6分)	被评审单位满意度	三类专家评审工作的被评审单位对项目实施的程度	被评审单位的满意度	按满意度调查表计算综合满意度，综合满意度达到100%以上(含)得3分，95%—100%得2.5分，90%—95%得1.5分，85%—90%得1.5分，80%—85%得1分，不足80%不得分。	3

2022 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合计						100

## 1. 指标设置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莱财〔2020〕43号）文件中“市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确定的基本框架，再结合项目特点进行指标设计，每方面再根据上述文件中“财政和部门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的指标设置和赋分参考进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建立。以评价内容为基础，共设置三级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资金投入、资金管理12个二级指标和29个三级指标。决策和过程指标以框架为基础进行设置，产出和效益指标以项目具体产出和效益为基础设置，产出主要围绕公示栏和专家评审的数量和质量，采购分发和评审整改是否及时，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内。效益主要围绕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项目是否助推安全生产整治、是否提高检验检测认证工作规范性，以及食品经营场所和被评审单位满意度等情况。

## 2. 指标赋分

依据文件中“财政和部门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的赋分情况以及文件中“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的要求，我们将决策指标赋

分20分，过程指标赋分20分，产出指标赋分30分，效益指标赋分30分，然后根据指标设置内容平均赋分。决策和过程偏重对书面材料的真实性与完整性的评价，产出和效果更偏重于实际成效的评价。

### 3.评价标准

(1) 计划标准：以国家相关政策、部门规定职责以及项目立项审批规定程度等作为评价标准；

(2) 行业标准：以其他地区同类项目的指标作为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以同类项目以前年度情况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进行调整，作为绩效评价标准。

(4) 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认可的其他标准。

### 4.证据收集方式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了以下方式采集证据：

(1) 现场访谈：听取业务主管单位各负责科室对几类的目标设定及完成数量、整改情况等介绍，与区财政业务科室探讨方案的可行性、指标及赋分的合理性。

(2) 收集资料及数据核查。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资料，围绕四个分项的立项必要性、组织管理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实际完成情况等进行核查，了解项目具体内容。

(3) 项目实地走访及抽样调研。按现场评价要求，抽取了滨海路街道、初家街道、莱山街道和黄海路街道的部分商圈，通

过对上述几个镇街的随机走访，了解公示栏更新的情况，同时调查食品经营场所对公示栏项目的满意度；获取三类专家评审的清单、负责人和联系方式，以电话形式进行访谈，了解被评审单位对评审类项目的满意度。

### （七）主评人及评价人员组成

#### 1. 评价人员名单

为使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工作。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表3 人员信息统计表

序号	姓名	职责	职称	分工
1	刘顺贤	项目总负责人	注册会计师	项目总体业务质量把控
2	张雪	项目主评人	注册会计师	项目评价及报告撰写
3	马廷义	项目组专家	注册会计师	指标体系设置指导、项目问题及建议指导
4	杜伟伟	项目组成员	注册会计师	资金支出审核及项目相关资料审查
6	张雅堃	项目组成员	会计师	电话访谈及问卷调查、档案整理

#### 2. 项目组人员分工

##### （1）项目总负责人

对绩效评价项目总体负责，把控绩效评价业务总体质量，指导监督评价组人员按照相关规定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对评价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内部外部沟通处理，遵守绩效评价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完成评价报告的二级审核。

## （2）项目主评人

在对本次绩效评价充分理解的基础上与项目负责人共同商议设计实施方案、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制定评价标准、完成绩效评价报告的编写，带领项目组成员进行具体的绩效评价工作，负责将工作分派至项目组成员；与主管单位充分沟通，及时征求意见，对整个项目的工作情况进行具体管理和控制，监督项目组工作的具体执行，保证绩效评价业务按时保质完成。

## （3）项目组专家

聘请绩效专家对项目组设置的指标体系进行评审，对项目发现的问题及建议进行指导，同时完成评价报告的一级审核与修改。

## （4）项目组成员

负责项目资金支出的审核和分析，特别是资金支出单据是否合规进行严格审核，对未发放等重大问题及时与项目主评人汇报；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具体业务资料进行审核、数据处理和分析，汇总整理形成底稿；负责项目相关资料的收集、分析、整理和归档；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对评价过程中取得的材料进行梳理，对未完成的工作及时汇报项目主评人；进行实地调研、访谈和问卷调查等并将调研、访谈和问卷的内容及结果进行梳理；做好现场查看情况记录和相关照片拍摄、整理归档；及时将工作结果汇报项目主评人，完成其交代的其它事项。

## （八）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共分为前期准备，评价实施，分析评价和报告撰写提交四个阶段。

### 1.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成立由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开展前期调研。与业务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取得联系，了解、收集项目立项、政策文件、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资金拨款单据、项目绩效自评表、项目自评报告等基本资料。

（3）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在审核基础资料，充分了解项目情况后，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经济性和有效性等因素，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合理分配指标权重，明确评价标准，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同时对于项目中的特殊事项设置个性指标。

（4）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在上述工作基础上，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并与财政部门、业务主管单位充分沟通，报财政部门审核批准。评价实施方案应符合可行、全面和简捷高效原则，评价内容、方法、步骤和时间节点安排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实施方案主要包括项目概况、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思路、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组织实施、资料清单、其他需要说明和解决的问题等内容。

## 2.评价实施阶段

(1) 非现场评价。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安排等，评价工作组人员根据各自任务对前期获取的基础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及分析，依据预算单位提供的材料完整性、合理性的初审情况，并结合对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对所获取的所有文件资料提出初审评价意见。

(2) 现场评价。根据委托方要求及项目特点，现场评价项目的抽查比例为30%，同时保证抽查样本金额达到预算金额的60%，本项目中的三类专家评审工作不适用现场调查，故除满意度调查外，本次仅对公示栏部分进行现场评价，因公示栏项目单价低（30元/个），数量大（4667个），涉及范围广，走访难度大（食品经营场所大多不允许拍照），难以保证数量和金额的抽查比例，选择莱山区内滨海路街道、初家街道、黄海路街道、莱山街道、莱山经济开发区、院格庄街道6个街道随机进行走访，街道覆盖率达到85.71%，经与区财政主管科室沟通，现场评价受限未留影像资料，仅留有走访记录。

## 3.评价分析阶段

以现场取得的资料和前期调研取得的相关资料为基础，初步



整理项目的相关情况，对调查统计数据进行分析，针对专项资金的审批支付流程、使用过程管理及其产生的社会效益进行分析，组织召开专家及评价小组评价会议，参照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对专项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计算项目绩效得分，总结项目的成效与存在的问题，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 4.报告撰写提交阶段

(1) 撰写评价报告。评价工作组汇总整理收集的资料，依据评价思路对绩效指标进行梳理，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形成针对项目的评价报告及结论。绩效评价报告在小组成员意见的基础上汇总分析形成。

(2) 征求意见。绩效评价报告完成后提交莱山区财政局评审，同时提交预算单位并征求意见，根据多方意见修改报告，经莱山区财政局及项目主管部门确认后定稿。

###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 (一) 综合评价结论

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7.20分，评级等级为“良”，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表4 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赋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6	6	100.00%	
	绩效目标	8	3.5	43.75%	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赋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资金投入	6	5.5	91.67%	编制依据充分性不足
	决策小计	20	15	75.00%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11	9.72	88.36%	资金到位及时率为36%
	组织实施	9	9	100.00%	
	过程小计	20	18.72	93.60%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12	12	100.00%	
	产出质量	9	8	88.89%	特种设备评审内容不够全面
	产出时效	6	4.5	75.00%	公示栏无分发/领用记录
	产出成本	3	3	100.00%	
	产出小计	30	27.5	91.67%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8	14.98	83.22%	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为49.63%
	可持续影响	6	5.5	91.67%	特种设备评审改善后可持续
	满意度	6	5.5	91.67%	食品经营场所的满意度为99.17%
	效益小计	30	25.98	86.60%	
绩效评价结果		100	87.2	87.20%	

### 1. “决策”得分率为75%。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与区市场监管局工作职责相关，不与其他项目相重复。但存在绩效目标设置笼统、多数指标设置不合理、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性不足等问题。

### 2. “过程”得分率为93.6%。

该项目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且得到有效执行，区市场监管局执法过程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合规。但存在资金及时到位性不足的问题。

### 3. “产出”得分率为91.67%。

公示栏完成采购 4667 个，特种设备评审完成 7 家，食品生产评审完成 6 家，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 11 家，产出数量高，产出质量较好，产出及时性高，成本控制好。但存在特种设备评审内容不全、公示栏无分发/领用记录等问题。

#### 4. “效益”得分率为 86.6%。

项目的实施有效助推了全区安全生产整治，保障了检验检测认证质量项目，可持续性较好，食品经营场所和被评审单位满意度高。但存在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较低的问题。

####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非现场评价阶段，评价组对区市场监管局提交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预算编制、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等指标，通过查阅相关政策法规、行业标准文件、相关网站信息、材料核查等手段，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分析情况如下：

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合规，资金使用合规，相关管理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但在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等方面仍需提高。

指标体系中，除项目过程 - 组织实施 - 执法过程合规性三级指标为现场评价指标，其余项目决策、过程指标均为非现场评价指标，除可持续性影响二级指标为非现场评价指标，其余项目产出和效益指标均为现场评价指标。非现场评价指标得分 36.72 分，具体情况如下：

表5 非现场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效益	合计
评价分值	20	18	6	44
得分情况	15	16.72	5	36.72
得分率	75.00%	92.89%	83.33%	83.45%

###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本次现场调查采用实地调研、现场访谈、电话调查的方式，对公示栏的采购情况、公示栏采购后的分发和张贴情况、三类专家评审工作完成情况、评审内容的完整性及专业性、工作完成及时性、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情况及满意度情况等，调查完成后进行汇总、统计与分析。

在区市场监管局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顺利完成了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的现场评价任务。该项目产出数量高，产出质量较好，完成及时性高，成本控制好，但在评审内容完整性、公示栏的分发和更新张贴管理等方面还需进一步完善。现场评价得分 50.48 分，指标得分情况表如下：

表6 现场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评价分值	2	30	24	56
得分情况	2	27.5	20.98	50.48
得分率	100.00%	91.67%	87.42%	90.14%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 1、项目立项（赋分6分，得分6分，得分率1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政策相符性	1	1
		项目单位职责相关性	1	1
		地方事权划分	1	1
		项目设立无重复或同类项目	1	1
	立项程序规范性	立项程序合规性	1	1
		项目是否事前经过应有的决策	1	1

（1）立项依据充分性（赋分4分）：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依据《关于进一步规范食品经营环节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的通知》《莱山区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关于报送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日常监督检查名单的通知》《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评价情况说明》《各区市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评价办法》，《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2021年烟台市级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工作方案》《山东省质量强县（市、区）创建实施方案》等文件进行立项和实施（具体立项描述详见一、项目基本情况（一）项目立项部分），上述文件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区市场监管局有“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认证认可工作、全区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等职责，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相符。项目实施地为莱山区，属于地方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

权支出责任划分。未发现与该项目设立重复或同类的其他项目。实际得分4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赋分2分): 本项目非年初预算项目, 区市场监管局于2022年4月向区政府递交《关于拨付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预算的情况说明》, 申请预算经费80.40万元, 包括公示栏经费18万元、专家聘请经费46.4万元、执法办案宣传经费16万元。经区政府领导批示, 按财政意见办理。区财政局于2022年5月下发莱财工指字〔2022〕9号指标文批复专项资金20万元, 用于公示栏和专家聘请专项使用。执法办案宣传经费区财政局未批复, 实际工作和资金未涉及, 故本次未评价。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事前经过应有的决策。实际得分2分。

## 2、绩效目标 (赋分8分, 得分3.5分, 得分率43.75%)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目标明确性	1	1
		目标与部门规划相符性	1	1
		目标相关性	1	0
		目标效益与业绩水平匹配性	1	0
	绩效指标明确性	指标设置科学性	2	0.5
		指标设置相符性	2	1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赋分4分): 区市场监管局制定了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的绩效目标表, 该项目绩效目标为“发挥职能监管作用, 推进市场监管执法办案工作计划落实”。绩效目标设置符合部门职能职责和规划, 但目标设置笼统, 未体现执法办案

经费的实际工作内容，未体现出预期产出和效益，“目标相关性”和“目标效益与业绩水平匹配性”各扣1分，实际得分2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赋分4分)：区市场监管局提供的绩效目标表已将目标细化为具体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社会效益等等，但存在以下问题：①数量指标-监管户数指标设置为“达到98%以上”，未说明是什么内容的监管、监管总数是多少；②质量指标-及时率指标设置为“达到99%以上”，及时率应属时效指标，且未说明比率如何取值计算；③成本指标-成本计算准确比率指标设置为“节约高效控制成本”，指标值与指标无关联，也未说明指标值如何取值计算；④成本指标-节约资金投入设置为“达到98%以上”，指标值明显不合理；⑤经济效益-市场经济良性发展比率指标设置为“通过抽查形式过滤不合格产品及主体，打击假冒伪劣，稳定社会秩序”，未说明如何取值计算，指标值设置与项目不相关；⑥社会效益-有效打击市场监管领域违法犯罪指标设置为“规范市场合法经营，维护社会稳定有序发展”，指标值设置与项目不相关。“指标设置科学性”扣1.5分。数量指标中设置了食品公示栏印发指标，指标值设置为“达到98%以上”，未说明预计数量不利于考核；还设置了专家评审业务指标，指标值设置为“3种”，符合项目预计实施内容，但未对每项评审具体设置指标。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基本匹配，“指标设置相符性”得1分。实际得分1.5分。

## 3、资金投入（赋分6分，得分5.5分，得分率91.67%）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编制过程科学性	2	1.5
		预算编制匹配性	1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分配的合理性	1	1
		预算与实际分配相符性	2	2

（1）预算编制科学性（赋分3分）：该项目预算申请64.4万元，其中：公示栏18万元，特种设备评审30万元，食品生产评审12万元，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4.4万元。各分项预算均由预计数量和单价计算而得，分别由各业务科室负责编制，具体编制依据详见“一、项目基本情况（二）项目预算1.预算编制”部分。预算编制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①公示栏单价为经常合作单位睿迈（烟台）图文有限公司的口头报价，无书面报价单；②特种设备评审报价函单价为3000元/每天/每组，但未说明每天每组专家完成几户评审，与预算编制单价3000元/户的内涵不符。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性待提高，公示栏和特种设备评审两个分项因上述问题各在“编制过程科学性”扣0.25分。各分项预算内容与实际内容相匹配。实际得分2.5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赋分3分）：本项目经区财政批复的专项资金共计20万元，其中：公示栏14万元，专家聘请费用6万元。实际根据区财政上述要求分配，又根据具体工作情况将专家聘请费用分为三部分：特种设备评审2万元，食品生产评审



1.2 万元，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 2.8 万元，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实际得分 3 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 1、资金管理（赋分 11 分，得分 9.72 分，得分率 88.36%）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2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0.72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财务制度合规性	财务制度合规性	1	1
		支付手续合规性	支付手续合规性	1	1
		支付用途相符性	支付用途相符性	1	1
		支付到位性	支付到位性	1	1
截留、挤占情况	截留、挤占情况	1	1		

（1）项目资金到位率（赋分 2 分）：资金到位率=（项目实际到位资金/项目预算批复资金×100%）。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2022 年预算批复资金 2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得分 2 分。

（2）资金到位及时性（赋分 2 分）：执法办案经费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20 万元，其中 2022 年底前到位 7.2 万元，2023 年 4 月到位 6.8 万元，2023 年 11 月到位 6 万元，及时到位的资金占到位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6%，实际得分 0.72 分。

（3）预算执行率（赋分 2 分）：执法办案经费项目实际到位资金总额 20 万元，实际支出总额 2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实际得分2分。

#### (4) 资金使用合规性（赋分5分）：

评价小组核查了资金支付的凭证，资金使用符合财务制度和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后附发票完整，事前审批完善，有科室负责人、分管局长和局长签字，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公示栏资金及时支付至供应商，三类专家评审费因资金未到位未进行支付，资金到位率处已扣分，“支付到位性”不再扣分。实际得分5分。

### 2、组织实施（赋分9分，得分9分，得分率1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制度内容完整性	2	2
	执法过程合规性	执法过程合规性	2	2
	制度执行情况	制度执行合规性	2	2
		验收及时有效性	2	2

(1) 管理制度健全性（赋分3分）：区市场监管局设有《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专项经费管理办法》等财务制度，对政府采购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专项资金的申请审批、使用管理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还设有《预算管理办法》《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等其他制度约束管理。业务制度方面，各分项虽无具体、专门的业务制度，但均有相应政策文件、上级通知等，对公示栏的样式、评审覆盖的重点、第三方专家的聘请等都做出了要求或纳入了考核。项目相关的财务、业务制度健全、内容完整。实际

得分3分。

(2) 执法过程合规性（赋分2分）：经审查检查表、签到表等评审资料，结合对被评审单位的电话访问结果，专家评审时均有区市场监管局的2名（含）以上工作人员在场，且对被评审单位出示证件，执法过程合规。实际得分2分。

(3) 制度执行有效性（赋分4分）：项目均是按照相应政策文件、上级通知等要求执行，资金也是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的流程支付，制度执行合规性好。四个分项均在完成时及时进行了政府采购验收，其中食品生产评审和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的验收分别是在2023年1月12日和1月9日完成，超出了2022年底，考虑这两项评审完成时间靠后，验收超出时限较短，影响不大，未予扣分。实际得分4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

#### 1. 产出数量（赋分12分，得分12分，得分率100.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产出数量	公示栏实际完成率	截至2022年12月底实际印刷食品公示栏数量/预计印刷数（4667个）	3	3
	特种设备评审实际完成率	截至2022年12月底实际评审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数/预计评审数（7家）	3	3
	食品生产评审实际完成率	截至2022年12月底实际评审的食品生产企业数/预计评审数（4家）	3	3
	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实际完成率	截至2022年12月底实际评审的检验检测机构和认证企业/预计评审数（7家）	3	3

预算申请和批复金额相差较大，不宜以预算编制的预计数量

作为评价标准，故以批复分配的分项资金额度和单价倒推出预计可完成的数量作为评价标准。

(1) 公示栏实际完成率（赋分 3 分）：根据公示栏的批复金额 14 万元和单价 30 元，预计可以采购 4667 个公示栏，实际采购 4667 个，其中：流通 2400 个，餐饮 2267 个。公示栏实际完成率为 100%，实际得分 3 分。

(2) 特种设备评审实际完成率（赋分 3 分）：根据批复和分配至特种设备评审的金额 2 万元以及特种设备评审单价 3000 元，预计完成评审的数量为 7 家，实际完成评审数量 7 家，评审清单详见“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三）项目产出情况 2.产出质量”部分，特种设备评审实际完成率为 100%，实际得分 3 分。

(3) 食品生产评审实际完成率（赋分 3 分）：根据批复和分配至食品生产评审的金额 1.2 万元以及食品生产评审单价 3000 元，预计完成评审的数量为 4 家，实际完成评审数量 6 家，评审清单详见“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三）项目产出情况 2.产出质量”部分，特种设备评审实际完成率为 150%，实际得分 3 分。

(4) 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实际完成率（赋分 3 分）：根据批复和分配至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的金额 2.8 万元以及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单价 4000 元，预计完成评审的数量为 7 家，实际完成评审数量 11 家，评审清单详见“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三）项目产出情况 2.产出质量”部分，特种设备评审

实际完成率为 157.14%，实际得分 3 分。

## 2.产出质量（赋分 9 分，得分 8 分，得分率 88.89%）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产出质量	特种设备评审及整改情况	查看特种设备企业评审及整改情况，评审报告、打分表等是否完整，评审内容是否全面、专业性高，评审发现隐患的企业是否及时进行整改并上交至区市场监管局。	3	2
	食品生产评审及整改情况	查看食品生产企业评审及整改情况，评审报告、打分表等是否完整，评审内容是否全面、专业性高，评审发现隐患的企业是否及时进行整改并上交至区市场监管局。	3	3
	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及整改情况	查看检验检测机构和认证企业评审及整改情况，评审报告、打分表等是否完整，评审内容是否全面、专业性高，评审发现隐患的企业是否及时进行整改并上交至区市场监管局。	3	3

（1）特种设备评审及整改情况（赋分 3 分）：我们审查了特种设备评审报告、安全监督检查记录表、管理类隐患排查现场记录表。评审情况见表 7 特种设备评审清单。本次专家评审仅对特种设备双体系建立情况、安全管理制度、应急预案及演练记录、隐患排查记录和处理记录、事故报告和处理及责任追究制度、日常维护记录、安全技术档案、检查记录、年度计划、安全教育培训等管理类内容进行评审，未涉及设备检验及运行情况、现场安全管理情况等内容，评审内容不够全面，专业性待提高，扣 1 分。经检查整改资料，7 家单位均已在 2022 年 9 月及时根据隐患整改意见进行了整改，并将整改报告或证明提交至区市场监管局。实际得分 2 分。

表 7 特种设备评审清单

序号	检查时间	单位名称	特种设备数量	特种设备种类	发现隐患	隐患整改意见
----	------	------	--------	--------	------	--------

序号	检查时间	单位名称	特种设备数量	特种设备种类	发现隐患	隐患整改意见
1	7.11	威巴克(烟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8	叉车、压力容器、锅炉	无应急演练总结	根据要求,结合该企业演练过程,得出急演练总结
2	7.12	山东绿叶制药有限公司	32	叉车、压力容器、电梯	未建立一台一档	根据该企业设备情况建立一台一档
3	7.12	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14	叉车、起重机械	未提供定期检查记录、未建立隐患治理台账	按照定期检查结果补充定期检查记录、根据该企业实际情况建立隐患治理台账
4	7.13	顿汉布什(中国)工业有限公司	79	叉车、起重机械、压力容器	无应急演练总结	根据要求,结合该企业演练过程,完成应急演练总结
5	7.14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叉车、压力容器、电梯	未建立一台一档	根据该企业设备情况建立一台一档
6	7.15	烟台好氏宠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3	叉车、压力容器、电梯	特种设备操作规程不完善	根据特种设备操作规范完善特种设备操作规程
7	7.15	烟台泰鸿橡胶有限公司	34	叉车、压力容器、电梯、起重机械	未建立隐患治理台账	根据该企业实际情况建立隐患治理台账

(3) 食品生产评审及整改情况(赋分3分): 我们审查了食品评审报告、食品安全隐患排查结果记录、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动态检查表。评审情况见表8食品生产评审清单。本次专家评审对许可与公示、制度建设与档案管理、人员管理、场所及设施、市场管理、购销控制、贮存和装运、加工过程控制、原料和成品控制、餐饮具清洗消毒、配送和检验等内容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全面,专业性高。经检查整改资料,6家单位均已在2022年12月底前及时根据隐患整改意见进行了整改,并将整改报告或证明提交至区市场监管局。实际得分3分。

表8 食品生产评审清单

序号	检查时间	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评分	发现隐患	隐患整改意见
1	12.6	山东福利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经营者	98.95	1.一名员工晨检记录未及时填写；2.现场一处垃圾桶未加盖。	有效开展食品安全管理，在部分细节上继续从严要求。
2	10.26	山东福祚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经营者（中央厨房）	91.48	1.食品安全管理员现场考核得分76分；2.现场发现员工佩戴手镯耳钉；3.晨检记录无个人卫生检查内容；4.入口处挡鼠板底部缝隙过大；5.添加剂柜钥匙未妥善管理，电子秤无法确定精度。	1.加强食品安全管理员培训和自我学习；2.加强全员个人卫生培训，强调着装规范，重新设计和完善晨检记录；3.里脊整修入口处挡鼠板；4.立即购置符合精度要求的专用电子秤，规范添加剂“五专”管理，预防食品添加剂误用、滥用风险；5.立即建立出锅后中心温度记录。
3	11.17	烟台莱山区振华商厦有限公司	食品销售经营者	96.21	1.保健酒和普通酒共用一个货架；2.鸡蛋、牛奶落地存放。	1.加强对保健品的管理，通过培训、现场布局和日常检查，确保所有管员工知晓保健品销售的各项要求；2.加强日常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及时、合理规划场地和所需工器具，避免因工器具不足导致的落地存放。
4	12.22	烟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食品销售经营者	95.45	1.未建立市场准入制度和商户档案管理制度；2.土豆粉经营户未能提供食品经营许可。	1.完善制度建设，尽快建立市场准入制度和商户档案管理制度；2.加强对商户的检查，至少每年一次确认其资质文件的有效性。
5	11.9	烟台昌裕化学技术有限公司	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	91.43	1.部分制度缺失；2.现场发现养狗；3.成品库墙面脱落；4.入口处挡鼠板缝隙超过6mm；5.车间入口有洗手设施，无消毒设施；6.配料室无作业指导书；7.现场发现美工刀片；8.反应釜搅拌铲破损；9.反应釜班后未清理干净；10.校准证书过期；11.无应急演练记录。	1.组织管理人员，加强对《食品安全法》等各级文件的学习，提高对生产管理各环节要求的认知和企业食品安全管理水平；2.加强制度建设，尽快建立缺失文件并贯彻落实；3.加强基础设施的设置与维护，确保配备必要的生产和卫生设施，预防因设施老化破损、设置不规范等造成的食品安全隐患；设备设施的卫生清理应全面、彻底；4.对生产加工过程的控制应加强，各工序均应制定作业指导并严格执行；生产、仓储区域使用的工具应加强管控；生产结束后应彻底清洁生产设备并检查；5.生产、检测用计量器具，应每年校准一次并提供校准证书；建议每年与第三方实验室开展化验员能力验证；6.每

序号	检查时间	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评分	发现隐患	隐患整改意见
						年进行一次应急演练并保存演练记录。
6	12.3	烟台元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食品生产企业	83.64	1.部分制度缺失；2.一名员工佩戴项链；3.现场发现飞虫；4.更衣橱顶部无斜面，参观服有纽扣，更衣橱内有药品；5.多处工序无作业指导书；6.工器具乱放，软管、周转箱落地，闲置设备未清理；7.现场无CCP标识，员工不理解关键限值；8.现场发现使用美工刀；9.熬煮记录温度与现场实际显示温度不一致；10.现场维修拆下的零件无管理；11.次氯酸钠原液储存未上锁；12.未进行化验员能力验证；13.熬煮设备温度计无校准；14.未能提供2022年6月起食品安全自查记录。	1.加强制度建设，尽快建立缺失文件并贯彻落实；2.加强员工个人卫生培训和日常检查；3.生产区通向外界的门应密封良好，防止虫鼠害的侵入；工作服和参观服上的纽扣更换为可防止异物的形式；更衣橱顶部应有斜面防止积灰；应为员工提供专门储存场所，不得将药品带入生产区；4.全面改进现场管理：各工序作业指导书的制定、张贴和培训；加强设备设施和工器具的使用和卫生管理；培训并要求操作人员，记录与实际必须一致；5.熬煮温度计应至少每年校准一次，或使用经校准的温度计，按照一定频率进行内部校准；每年与第三方实验室开展化验员能力验证；6.至少每月进行一次自查并提交记录和报告。

#### （4）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及整改情况（赋分3分）：

我们审查了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报告、烟台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现场检查事实确认单、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认证有效性监督抽查意见反馈表、监督检查记录表、监督抽查会议签到表、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监督检查表、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专项检查发现问题汇总表。评审情况见表9 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清单。本次专家评审对是否出具不实/虚假检验检测数据/结果和报告的违规情形、是否正确资质认定标志和检验检测专用章、档案管理是否符合要求、分包



是否规范、是否持续符合资质认定有关要求或检验检测能力是否得到有效维持、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是否规范、企业产品/主要生产设备/工艺流程等实际情况与企业认证范围是否相符等内容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全面，专业性高。经检查整改资料，除烟台市宇安防雷检测有限公司已注销、山东公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底整改外，其余9家单位均已在2022年12月底前及时进行了整改，并将整改报告或证明提交至区市场监管局。实际得分3分。

表9 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清单

序号	检查时间	单位名称	机构类型	发现问题	整改意见
1	7.29	烟台市建工检测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建工建材	<p>1、档案室无防潮措施，灭火器配备不符合要求。</p> <p>2、编号为 HNTS220200002 检测报告的封面、首页上的 CMA 标志印制不规范。</p> <p>3、《质量手册》编制依据中缺少《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无中长期质量目标。混凝土抗渗仪无设备唯一性标识。2022 年度质量控制计划未覆盖全部认证领域，无对报告数据的审核计划。2022 年度人员监督计划缺少监督员的监督领域。</p> <p>4、编号为 AZSG220500110 管材报告的检测日期不规范，无样品数量、湿度的信息。编号为 tr20220300014 配电箱检测报告中除首页外，其他页缺少报告编号唯一性标识。报告编号：ZSCZ220400028，规格型号缺少样品等级信息；检测结果描述不规范；原始记录预处理缺少具体时间。报告编号：HNTQ220100010 报告声明内容不全，其原始记录中缺少量程信息；设备信息不全；报告声明内容不全。</p>	限期整改
2	7.29	烟台市正大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工建材	<p>1、编号为 SN220100001 检测报告的封面、首页上的 CMA 标志印制不规范。</p> <p>2、2022 年度质量控制计划未覆盖全部认证领域，无对报告数据的审核计划。2022 年度人员监督计划未体现对所有检测人员的监督。</p> <p>3、编号为 SN220100001 检测报告的检测日期不规范；其凝结时间测定原始记录不规范。报告编号：LJJ2200186，报告缺少基材混凝土强度等级信息和荷载降低率。报告编号：BWJSB220500029，报告中环境条件缺少大气压力，未声明“检</p>	限期整改

序号	检查时间	单位名称	机构类型	发现问题	整改意见
				验检测报告仅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其原始记录中设备信息不全；原始记录状态调节缺少具体时间。	
3	8.3	烟台嘉实客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机动车	<p>1、抽查人员档案，吕磊、吕文波劳动合同已超过有效期（至2020年7月）。</p> <p>2、查看现场安检车间出口缺少安全隔离措施。</p> <p>3、现场检查环检1号线其取样管长度超过7.5m。</p> <p>4、2022年度管理评审计划中“实施项目及要点”内容与管理评审无关。</p> <p>5、抽查2022年6月21日鲁F3XY98、鲁FJW900等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序号③未按照GB38900-2020标准规范记录。</p> <p>6、抽查安检报告和监管平台，号牌号码鲁FZ701Y报告编号（37009822062902660），轻型栏板货车，检验日期2022.6.29，号牌号码鲁F930MR，报告编号（37009822062405285）轻型栏板货车，检验日期2022.6.24，其人工检验部分栏板高度判定为“O”，其车厢栏板高度未录入测量数值。查看安检监管平台外观检验视频未见外检员对该车辆栏板高度的测量动作。</p> <p>7、抽查2022年6月21日鲁FJW900（小型普通客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二轴空载制动率（114.6%）；鲁FB5V01，二轴空载制动率（162.7%）；数据异常。</p>	限期整改
4	8.4	烟台市高能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机动车	<p>1、机构未将安检不合格报告一并存档保存。</p> <p>2、抽查2022年4月至今安检检验报告，其资质认定CMA标志编号（20152134722）与资质认定证书中标志编号不符。</p> <p>3、底盘动态检验区的“限速5km”标识与动态检验要求的速度不符。</p> <p>4、抽查安检报告和安检监管平台，号牌号码鲁YUC103，小型面包车，报告编号（37014422080300991），检验日期2022.8.3，车辆在安检1号线检验前照灯远光发光强度时，车辆定位后进行了前移。</p>	限期整改
5	8.5	烟台顺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机动车	<p>1、未将不合格报告一并归档保存。</p> <p>2、业务大厅内公示的检验项目和标准GB21861-2014为已作废标准。</p> <p>3、2022年7月份进行的内审检查表中包含GB21861-2014作废标准内容。</p> <p>4、未公示安检标准变更后变更审批表中的项目内容。</p> <p>5、抽查2022年7月1日鲁FU608D（轻型栏板货车）、鲁Y92P10（轻型栏板货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车厢栏板高度未记录测量数据；序号③项目未按照GB38900-2020中检验项目规范记录。</p> <p>6、抽查安检报告和监管平台，号牌号码鲁YUN657，轻型栏板货车，检验日期2022.8.4，号牌号码鲁F3JS15，轻型栏板货</p>	限期整改

序号	检查时间	单位名称	机构类型	发现问题	整改意见
				<p>车, 检验日期 2022.8.2, 其人工检验部分栏板高度判定为“○”, 其人工检验部分车厢栏板高度未录入测量数值。查看安检监管平台外观检验视频中未见外检员对该车辆栏板高度的测量动作。</p> <p>7、抽查安检报告和安检监管平台, 号牌号码鲁 F0ZB91, 微型轿车, 报告编号 (37003822041203218), 检验日期 2022.4.12, 车辆在安检 1 号线检验前照灯远光发光强度时, 车辆定位后进行了前移。</p>	
6	8.5	烟台运翔机动车有限公司莱龙庄分公司	机动车	<p>1、机构与相邻的茗月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未有效隔离。</p> <p>2、气压表检定证书第一次有效期至 2022 年 6 月 16 日, 第二次从 2022 年 8 月 3 日进行了检定, 中间 (2022.6.17-2022.8.2) 存在空档期。</p> <p>3、抽查安检监管平台, 2022 年 7 月 15 日检验的鲁 F9X892 普通二轮摩托车人工检验记录单中序号③、⑨未按照 GB38900-2020 要求检验的项目记录。</p> <p>4、抽查安检监管平台视频, 2022 年 6 月 23 日检验的冀 F570BV 底盘部件检查时引车员下车, 未进行配合。</p> <p>5、抽查 2022 年 6 月 18 日鲁 FW0716 三轮汽车安检检验报告中包含“转向轮横向侧滑量”项目, 不符合 GB38900-2020 对检验项目的要求。</p> <p>6、抽查环检报告和环检监管平台, 鲁 F709EU, 蓝牌柴油车, 报告编号 (370613872207161608244011), 检验日期 2022.7.16, 在环检 1 号线使用加载减速法检验时取样探头未有效固定, 在检验检测过程中部分脱落。</p> <p>7、抽查环检报告和环检监管平台, 鲁 YUL673, 蓝牌柴油车, 检验日期 2022.6.29, 检测过程中未在车辆散热器前方 1 米左右处放置强制冷却风机, (该车在检验检测时冷却风机放置于车辆后方), 不符合 GB3847-2018B.2.3.1.2 的标准要求。</p> <p>8、抽查环检监管平台, 2022.7.12 不透光烟度计自检平台记录, 不透光设定值光吸收比/N (%) 为 78.0%, 实测值为 78.0%。结果合格。查看自检使用的该滤光片有效校准证书光吸收比/N (%) 校准值为 70.7%。</p> <p>9、抽查环检平台设备日常标定自检 2022.1.5-2022.8.5, 未发现转化炉转化效率检查的相关记录。</p>	限期整改
7	1.6	山东公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生态环境	<p>1、无检验检测专用章与机构法律地位的授权文件。</p> <p>2、编号为 GMJC-BG-221201 的检测报告的报告结论没有明确所检项目是否达到标准排放要求; 报告中仅列 VOCs 检测项目, 没有按照 HJ 644-2013 要求明确具体分析项目。项目准备方案缺少采样时间、人员等要求。报告编号: GMJC-BG-221202 色度原始记录中缺少 pH 值使用仪器信息。</p>	限期整改
8	1.6	烟台市宇安防	防雷检测	1、编号为 YAFL20220192S 检测报告检测项目 V2101A 罐接地 1 等数据与原始记录不一致; 原始记录格式不规范; 原始记录	建议

序号	检查时间	单位名称	机构类型	发现问题	整改意见
		雷检测有限公司		缺少检测人员、时间、仪器、检测项目、检测方法、体系编号等详细信息，检测数据无法溯源。 2、2021—2022年未进行管理体系内审和管理评审、人员监督计划未实施、质量控制计划未实施、人员培训及考核未实施、质量管理体系未有效运行。	注销
9	10.20	杰瑞华创科技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CCC家用和类似用途设备	1、查产品认证工厂检查计划，该企业是2021年11月13日进行的现场审核，8:00-8:30开始的首次会议，15:45-16:15进行的末次会议，但审核组长万红提供的报销凭证显示于2021年11月13日14:37高铁G1092去往淄博北，审核时间与工厂检查计划时间不符。 2、查2021年11月13日工厂检查首末次会议签到表与企业质量手册组织架构图部门不相符。	限期整改
10	10.22	山东威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CCC电信终端设备	1、查工厂检查计划，任务编号：2022-A121441-0901-F05，2022-V055773-701001-F01，计划安排人天为2022年09月28日至2022年09月28日（共1日），审核组长张华双，组员段华和王峰，审核计划为3人天，工厂检查日程安排从上午11:15-11:30首次会议，16:40-17:00末次会议，总审核人天不足3人日。 2、查深圳市惠灵通科技有限公司《供方能力调查表》，承办、审核、核准没相关人员签字。	限期整改
11	10.22	烟台奥星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CCC照明设备	1、查企业供应商管理中，企业未收集供应商资质证据。 2、查企业年度培训计划，企业未提供2022年度培训计划证据。 3、查审核组交通费报销证据，企业提供的证据不清晰，不能证明审核工作安排的有效性。	限期整改

### 3.产出时效（赋分6分，得分4.5分，得分率75%）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性	项目是否在预计时间（2022年底前）内完成（食品公示栏完成采购交付、三类专家评审提交评审报告）	3	3
	公示栏分发及时性	印刷的食品公示栏是否均及时发放至辖区内的各业态食品经营场所，分发领用记录是否完整（2022年底前发放完或在验收后3个月内发放完）	3	1.5

（1）项目完成及时性（赋分3分）：据审查公示栏采购验收及专家评审工作相关资料，除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工作中山东公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烟台市宇安防雷检测有限公司两家

单位该两家公司原安排于2022年12月26日评审，因新冠肺炎疫情放开的政策全区感染人员激增，未能按时完成评审，除该两家于2023年1月6日评审外，其余采购和评审均在2022年底前完成，因疫情属于不可抗力不予扣分，实际得分3分。

(2) 公示栏分发及时性（赋分3分）：公示栏采购后分发至下设的七个市场监督管理所，由各监管所工作人员负责公示栏的分发。辖区内商户众多，且新增和注销等情况变更频繁，进行统一发放的工作量巨大，故公示栏采取领用、发放结合的方式，工作人员通知后商户可自行领取，工作人员在走访时发现未更新的商户也会发放。但各所无分发/领用记录，仅以最新库存情况判断是否分发完毕，经业务科室负责人汇总七个所的库存情况，截至2023年11月14日，2022年采购的公示栏已分发完毕。分发领用无记录，无法判断分发是否及时，扣1.5分，实际得分1.5分。

#### 4.产出成本（赋分3分，得分3分，得分率100.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	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总成本情况	3	3

成本控制：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预算批复金额20万元，实际签订合同金额20万元，控制在批复的预算内。经评价组询价，公示栏的单价30元已是很低的市场价格；各类评审工作在预算金额内，也足额甚至超额完成评审户数。成本控制好。实际

得分3分。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1.社会效益（赋分18分，得分14.98分，得分率83.22%）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社会效益	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	辖区内的食品经营场所是否都在醒目处张贴了最新的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在醒目地方张贴新版食品公示栏的数量/抽查总数量*100%	6	2.98
	助推安全生产整治	通过第三方机构或专家的评审，是否有助于提高莱山区特种设备、食品生产等方面的安全生产整治工作	6	6
	保障检验检测认证质量	通过第三方机构或专家的评审，是否有助于保障检验检测、认证认可方面的质量	6	6

(1) 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赋分6分）：评价组随机走访了莱山区十余个商圈的135个商户，包含餐饮经营和食品流通场所，张贴了统一新模板的商户67个，占比49.63%，非统一模板的68个，占比50.37%，其中：旧模板公示栏27个，张贴了营业执照等信息但无公示栏的3个，商场或商户自己模板的38个。走访清单详见表10公示栏现场走访清单，实际得分2.98分。

表10 公示栏现场走访清单

序号	位置	经营场所	公示牌状态
1	院格庄村内	中医世家药房	统一新模板
2	锦绣家园	中医世家药房	统一新模板
3		立健药店连锁	统一新模板
4	北陈大集	馨香园蛋糕	旧版
5		腾宇记黄焖鸡米饭	统一新模板
6		杭州小笼包	统一新模板
7		派克汉堡	旧版

序号	位置	经营场所	公示牌状态
8		紫霞蛋糕	旧版
9		南京小笼包	旧版
10		巧珍面条	旧版
11		冻品先生火锅食材	统一新模板
12		福祖鲜肉	旧版
13		柠檬7	统一新模板
14		武汉黑鸭	旧版
15		世纪华庭	天福茗茶
16	711便利店		统一新模板
17	燕喜堂医药连锁		统一新模板
18	恰好便利店		统一新模板
19	蓝白家厨房		统一新模板
20	福地隆城	老鲁味社区食堂	旧版
21		福地饼屋	统一新模板
22		大自然鲜果	统一新模板
23		圆心大药房	统一新模板
24		中医世家药房	统一新模板
25		南京灌汤包·淮南牛肉汤	统一新模板
26		安徽正宗牛肉板面	统一新模板
27		大骨熬汤麻辣烫	统一新模板
28	橡树湾	711便利店	统一新模板
29		渝悦统一新模板派川菜	统一新模板
30		武汉黑鸭	统一新模板
31		大宝烧烤·羊蝎子火锅小龙虾	统一新模板
32		张亮麻辣烫	统一新模板
33		鑫福泰大药店	统一新模板

序号	位置	经营场所	公示牌状态	
34		于老财海鲜烧烤家常菜	统一新模板	
35		进春南方野馄饨烧烤	统一新模板	
36	佳世客	霸王茶姬	统一新模板	
37		必胜客	统一新模板	
38		皇家美孚	旧版	
39		麦当劳	统一新模板	
40		贝尔多爸爸的泡芙工房	统一新模板	
41		吉祥春饼	统一新模板	
42		青竹小栈	统一新模板	
43		芦花乡鸡汤面	统一新模板	
44		阿香米线	统一新模板	
45		DQ	统一新模板	
46		米村拌饭	统一新模板	
47		我家牛排	统一新模板	
48		东更道点心行	统一新模板	
49		肯德基	统一新模板	
50		薛记炒货	统一新模板	
51		新海	旧版	
52		洪兴砂锅	统一新模板	
53		大碗井日式烧肉饭	统一新模板	
54		福前小酥肉	统一新模板	
55		瑞幸咖啡	统一新模板	
56		陕十三肉夹馍	统一新模板	
57		亚惠·厨房	统一新模板	
58		万象汇	悦泰鱿鱼丝	万象汇模板
59			立健药店连锁	万象汇模板



序号	位置	经营场所	公示牌状态
60		薛记炒货	万象汇模板
61		煌上煌	统一新模板
62		梅梅果	统一新模板
63		麦当劳	统一新模板
64		法滋	万象汇模板
65		东更道点心行	万象汇模板
66		一笼升	万象汇模板
67		喻记南派麻辣烫	万象汇模板
68		韩式拌饭	万象汇模板
69		南昌拌饭·瓦粉	万象汇模板
70		浩哥麻辣香锅	万象汇模板
71		西茹记秦晋面庄	万象汇模板
72		码头烧烤	万象汇模板
73		鲜贝锡纸花甲粉	万象汇模板
74		西茹记西安凉皮肉夹馍	万象汇模板
75		巴蜀钵钵鸡	万象汇模板
76		鲍师傅	万象汇模板
77		茶百道	万象汇模板
78		胖娃娃	万象汇模板
79		呷哺呷哺	万象汇模板
80		喜家德	万象汇模板
81		DQ	统一新模板
82		贤喜拉面	统一新模板
83		一点点	万象汇模板
84		Mr.Pizza	万象汇模板
85		鱼酷	万象汇模板

序号	位置	经营场所	公示牌状态	
86		一品焖锅	万象汇模板	
87		刘顺福记茶楼	万象汇模板	
88		苏柳巷	万象汇模板	
89		七分甜	万象汇模板	
90		野人牧场	万象汇模板	
91		满巍明	万象汇模板	
92		西树泡芙	万象汇模板	
93		满米酸奶	万象汇模板	
94		大熊猫毛肚火锅	万象汇模板	
95		万象影城	统一新模板	
96		瀚海鲜地海鲜自助	万象汇模板	
97		吴茂兴本帮面	统一新模板	
98		coco 都可	统一新模板	
99		一堂鲜物和牛寿喜烧	万象汇模板	
100		北疆饭店	万象汇模板	
101		泰悦里	万象汇模板	
102		韩张韩国传统烤肉	万象汇模板	
103		国泰海韵华府	麓易轩茶缘	统一新模板
104			sevmekg 曾小白蛋糕	统一新模板
105			百碗香排骨米饭	统一新模板
106	禧悦花饽饽		统一新模板	
107	上市里	偷果贼	无公示栏	
108		嗦计划螺蛳火锅	无公示栏	
109		阿水大杯茶	阿水自己的公示栏	
110		熊家无二韩式炸鸡	旧版	
111		德春禧手工水饺	旧版	

序号	位置	经营场所	公示牌状态
112		大铁牛螺蛳粉	统一新模板
113		忆长河枣庄辣子鸡	旧版
114		上羊屯羊汤粉	旧版
115		本家碳烤肉	旧版
116		雅潭炸鸡	统一新模板
117		晨肴大包	旧版
118		宋柏树北京烤鸭	统一新模板
119		福山周郎烧鸡	旧版
120		羊汤铜火锅	旧版
121		张家小院铁锅炖	旧版
122		一品骨汤麻辣烫	旧版
123		大理寺米线	旧版
124		铁锅焖面	无公示栏
125		威利发鲜活工厂	统一新模板
126		检察院小区	万民阳光药店
127	宝龙广场	711 便利店	统一新模板
128		喜家德	统一新模板
129		一点点	旧版
130		兰平家常菜	旧版
131		牛小鲜牛肉粉	统一新模板
132		古茗	统一新模板
133		麦多馅饼	旧版
134		安徽正宗牛肉板面	统一新模板
135	万光府前花园	漱玉平民大药房	旧版
分类汇总		数量	占比
统一新模板		67	49.63%

序号	位置	经营场所	公示牌状态
	非统一新模板	68	50.37%
	合计	135	100.00%

(2) 助推安全生产整治（赋分6分）：特种设备安全和食品生产安全均属于安全生产整治的工作内容，故放在一起考核，两项各占一半分值。我们对两类评审单位进行了电话问卷调查，根据第五个问题“您认为通过第三方机构或专家的评审，是否有助于提高莱山区特种设备/食品生产等方面的安全生产整治工作？”调查结果进行分析打分，特种设备和食品生产评审共计收回有效问卷8份，8份均选择“A有”，认为评审工作有效助推安全生产整治的比例达到100%，实际得分6分。

(3) 保障检验检测认证质量（赋分6分）：我们对规范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单位进行了电话问卷调查，根据第五个问题“您认为通过第三方机构或专家的评审，是否有助于保障检验检测、认证认可方面工作的质量？”调查结果进行分析打分，共计收回有效问卷5份，5份均选择“A有”，认为评审工作有效保障检验检测认证质量的比例达到100%，实际得分6分。

## 2. 可持续影响（赋分6分，得分5.5分，得分率91.67%）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可持续影响	项目长期可持续性	项目是否满足长期发展需要，是否有持续的必要性	6	5.5

项目长期可持续性（赋分6分）：四个分项的立项依据均充分，有相关政策文件支持或上级考核要求支撑，持续的必要性高。

但存在以下情况：①公示栏非每年必须全部更换项目，据沟通约5至6年需更换一次，每年对新增商户进行发放，2022年度预计采购6000个公示栏，经查询2023年11月13日流通领域共计4043户，2022年-2023年11月13日新增2015户；2023年12月6日食品经营企业共计3590户，2022年-2023年12月6日新增1790户。每年流通和餐饮合计新增约2000户，建议以后年度公示栏数量预估以新增数量为基础；②特种设备评审合同约定的评审内容包含“对每家企业的特种设备生产及检验进行专项检查”，但实际未对设备检验及运行情况、现场安全管理情况部分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和质量直接影响专家评审的不可替代性和项目持续的必要性，评审内容和质量需改善。公示栏分项2022年度数量预估合理，上述情况仅为对以后年度预算编制的建议，非扣分项；特种设备评审分项改善后可持续，得1分，公示栏、食品生产评审和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各得1.5分，实际得分5.5分。

### 3.满意度指标（赋分6分，得分5.5分，得分率91.67%）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满意度	食品经营场所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食品公示栏项目的满意度程度	3	2.5
	被评审单位满意度	三类专家评审工作的被评审单位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程度	3	3

（1）食品经营场所满意度（赋分3分）：我们在实地走访公示栏时一并对食品经营场所进行了满意度调查，根据问卷第4

题“您对市场监督管理局人员的相关工作及服务态度是否满意？”和第5题“您对2022年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项目是否满意？”的结果进行打分，赋予“A非常满意”权重100%，

“B满意”权重70%，“C不满意”权重0，按每题各选项的数量占收回问卷总数的比例计算分项满意度，按分项满意度取平均数计算综合满意度，再按综合满意度\*赋分计算得分。评价组共计收回有效问卷18份，第4题有17份选择“A非常满意”，1份选择“B满意”，无人选择“C不满意”，分项满意度为98.33%；第5题有18份选择“A非常满意”，无人选择“B满意”“C不满意”，分项满意度为100%。综合满意度为99.17%，实际得分2.5分。

(2) 被评审单位满意度（赋分3分）：我们向各负责科室索要了三类评审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采取电话访问的方式进行了满意度调查，根据问卷第3题“您对2022年第三方机构/专家评审时区市场监管局的工作态度是否满意？”和第4题“您对2022年第三方机构/专家评审工作内容和结果是否满意？”的结果进行打分，计算得分方式与食品经营场所满意度相同。评价组共计收回有效问卷13份，第3题有13份选择“A非常满意”，无人选择“B满意”“C不满意”，分项满意度为100%；第4题有13份选择“A非常满意”，无人选择“B满意”“C不满意”，分项满意度为100%。综合满意度为100%，实际得分3

分。

##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 （一）财务科牵头，各业务科室具体实施

执法办案经费项目下有四个分项，相互之间无直接联系，由财务装备科负责牵头，各分项分别由各自的业务科室负责预算编制和具体实施，将分散的业务整合为一个项目。

### （二）公示栏采取领用、发放结合的方式

公示栏项目涉及商户众多且分散，采取领用、发放结合的方式，完成采购后将公示栏发放至七个市场监督管理所，由各监管所以对管辖范围内的商户在巡查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发放，或由商户自行领取，提高了公示栏分发的效率。

### （三）专家评审时陪同监督，规范执法

三类专家评审业务执行时均由市场监管局的工作人员在场进行陪同和监督，且主动对被评审单位出示证件，工作态度端正，执法过程规范。

## 七、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

该项目预算由各业务科室按照预计数量和单价编制后汇总至财务装备科，预算编制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①公示栏的单价为口头报价，无书面报价单；②特种设备评审报价函单价为 3000 元/每天/每组，但未说明每天每组专家完成几户评审，与预算编

制单价 3000 元/户的内涵不符。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性待提高。

原因：预算单位在编制预算时未能取得最准确的数据支撑：公示栏未要求供应商提供书面报价函；特种设备评审单价使用不严格。

## （二）特种设备评审内容不全面

特种设备评审合同约定的评审内容包含“对每家企业的特种设备生产及检验进行专项检查”，但实际仅对特种设备双体系建立情况、安全管理制度、应急预案及演练记录、隐患排查记录和处理记录、事故报告和处理及责任追究制度、日常维护记录、安全技术档案、检查记录、年度计划、安全教育培训等管理类内容进行评审，未涉及设备检验及运行情况、现场安全管理情况等内容，实际评审内容不够全面，专业性待提高。

原因：预算单位未对第三方专家的评审质量进行有效监管，未要求第三方专家及时补充对设备检验及运行情况、现场安全管理情况等更直接关乎特种设备安全使用、更具有专业性方面的评审。

## （三）公示栏缺少分发管理、更新张贴率低

公示栏采购后分发至下设的七个市场监督管理所，由各监管所工作人员负责公示栏的分发。公示栏采取领用、发放结合的方式，但各所无分发/领用记录，仅以最新库存情况判断是否分发完毕。经实地走访莱山区 135 个餐饮经营和食品流通场所，张贴



了统一新模板的商户仅67个，占比49.63%，更新张贴率较低，项目效益不足。

原因：公示栏项目涉及的商户众多、分散，市场监督管理所的工作人员相对商户而言过少，且商户注销、新增等不确定性较多，难以进行公示栏的统一管理。

#### （四）绩效目标合理性和明确性不足

该项目绩效目标为“发挥职能监管作用，推进市场监管执法办案工作计划落实”。目标设置笼统，未体现执法办案经费的实际工作内容、预期产出和效益。具体绩效指标的设置存在以下问题：①数量指标-监管户数指标设置为“达到98%以上”，未说明是什么内容的监管、监管总数是多少；②质量指标-及时率指标设置为“达到99%以上”，及时率应属时效指标，且未说明比率如何取值计算；③成本指标-成本计算准确比率指标设置为“节约高效控制成本”，指标值与指标无关联，也未说明指标值如何取值计算；④成本指标-节约资金投入设置为“达到98%以上”，指标值明显不合理；⑤经济效益-市场经济良性发展比率指标设置为“通过抽查形式过滤不合格产品及主体，打击假冒伪劣，稳定社会秩序”，未说明如何取值计算，指标值设置与项目不相关；⑥社会效益-有效打击市场监管领域违法犯罪指标设置为“规范市场合法经营，维护社会稳定有序发展”，指标值设置与项目不相关。

原因：预算单位在绩效目标重视程度方面存在问题，对绩效目标的认识及理解程度不足，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细化量化程度不足等问题，部分指标直接照搬其他目标申报表，未与项目紧密结合。

## 八、意见建议

### （一）提高预算编制充分性

建议提高预算编制充分性：①以后年度非考核等原因需全部更新的情况下，公示栏的数量以前3至5年新增商户平均数为预计数，规范书面报价，增加询价程序；②统一报价函与预算编制单价的内涵，如预计每组专家每日可评审几家单位后进行换算，以便比较。

### （二）监管专家评审质量，严格履行合同约定

建议根据特种设备评审合同约定的评审内容对第三方的评审质量进行监管，要求第三方严格履行合同，增加设备检验及运行情况、现场安全管理情况等更需要专业评审的内容并在评审报告中体现，以保障专家评审的必要性和不可替代性。

### （三）加强公示栏分发及更新张贴管理

建议加强公示栏采购后的管理。各市场监督管理所建立分发/领用台账，对分发或领用的数量和日期进行登记，便于管理公示栏的分发领用情况。建议各市场监督管理所对负责区域内的商户强调更新张贴公示栏的重要性，组建消息群多次进行通知让商

户主动领取张贴，提高公示规范性，便于社会公众对食品经营场所的监督。

#### （四）围绕项目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

建议紧密围绕项目实施内容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全面、合理考察各分项目。如①对未说明内容和取值计算方式的补充说明；②去除不适用和不相关的指标；③正确分类指标，如及时率归至时效指标考核；④捋顺指标值设置的逻辑关系，如成本节约设置为节约率达到2%以上。

#### （五）预算安排建议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建议延续。四个分项的单价均已是较低的市场价格，单位成本下探空间小。公示栏项目非每年全部更换，建议以后年度按照每年预计新增的商户数量（约2000户）安排预算（约6万元），在此基础上根据具体情况进行调整。三类专家评审建议延续预算安排。

附表：

#### 1.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 2.绩效评价得分表
- 3.问题清单
- 4.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 5.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 6.修正后的绩效目标表
- 7.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书

附表 1 调查问卷和统计分析报告

**关于莱山区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的问卷调查  
(食品经营场所)**

先生/女士，您好，我们是第三方事务所，受莱山区财政局委托需对本区的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 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的相关情况进行调查，感谢您的配合，请您在下列问题处打“√”即可，十分感谢。

1.您是否知道各业态食品经营场所都要在醒目位置张贴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

A.知道

B.不知道

2.您是否知道 2022 年统一更新了公示栏模板并更新了投诉电话？

A.知道

B.不知道

3.您是否被区市场监管局发放/主动领取并张贴了新版公示栏？

A.是

B.否

4.您对市场监督管理局人员的相关工作及服务态度是否满意？

A.非常满意

B.满意

C.不满意

5.您对 2022 年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项目是否满意？

A.非常满意

B.满意

C.不满意

## 关于莱山区市场监管局专家评审的问卷调查 (被评审单位)

先生/女士，您好，我们是第三方事务所，受莱山区财政局委托需对本区的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 专家评审的相关情况进行调查，感谢您的配合，请您在下列问题处打“√”即可，十分感谢。

评审内容：特种设备    食品生产    检测检验、认证

1. 专家评审时区市场监管局是否有人一同在场，几人在场？  
A. 2 人及以上                      B. 1 人                      C. 无人在场
2. 区市场监管局人员在评审时是否出示证件？  
A. 出示了                              B. 没有
3. 您对 2022 年第三方机构/专家评审时区市场监管局的工作态度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不满意
4. 您对 2022 年第三方机构/专家评审工作内容和结果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不满意
5. 您认为通过第三方机构或专家的评审，是否有助于提高莱山区特种设备/食品生产等方面的安全生产整治工作？/是否有助于提高检验检测、认证质量方面工作的规范性？  
A. 有                                      B. 没有

## 统计分析报告

为了解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的实施效益和满意度情况，我们分别对公示栏和专家评审进行了满意度调查，调查方式主要为现场问卷和电话访谈两种方式。

### 一、公示栏调查问卷分析

我们对走访的食品经营场所随机发放问卷 70 份，收回有效问卷 18 份（扣除拒绝填写和未勾选有效选项），有效回收率 25.71%，评价组对收回的有效问卷结果进行了统计分析，问卷结果分析表如下：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A	B	C	合计	单项满意度/备注
您是否知道各业态食品经营场所都要在醒目位置张贴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	18	0	/	18	/
您是否知道 2022 年统一更新了公示栏模板并更新了投诉电话？	16	2	/	18	/
您是否被区市场监管局发放/主动领取并张贴了新版公示栏？	16	0	/	16	2 人表示不清楚
您对市场监督管理局人员的相关工作及服务态度是否满意？	17	1	0	18	98.33%
您对 2022 年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栏项目是否满意？	18	0	0	18	100%
综合满意度	99.17%				

评价组以调查对象的满意程度为计分原则，其中：A.赋值分值的 100%，B.赋值为分值的 70%，C.赋值为分值的 0%，单项满意度得分=（选项分值\*选择人数）/有效问卷人数\*100%，综合

满意度为单项满意度得分的平均值。经计算，食品经营场所对公示栏项目的综合满意度为 99.17%。

## 二、专家评审调查问卷分析

我们向区市场监管局索要了三类专家评审的被评审单位清单、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采取电话方式对被评审单位进行满意度调查，三类被评审单位共计 24 家，收回有效问卷 13 份（扣除空号、未接通、公司已注销、联系人为 2023 年新入职不了解等情况），有效回收率 54.16%。其中：特种设备 7 家，收回 5 份；食品生产 6 家，收回 3 份；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 11 家，有 1 家已注销，收回 5 份。评价组对收回的 13 份有效问卷结果进行了统计分析，问卷结果分析表如下：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A	B	C	合计	单项满意度/备注
专家评审时区市场监管局是否有人一同在场，几人在场？	12	0	0	12	1 人表示记不清
区市场监管局人员在评审时是否出示证件？	11	0	/	11	2 人表示记不清
您对 2022 年第三方机构/专家评审时区市场监管局的工作态度是否满意？	13	0	0	13	100%
您对 2022 年第三方机构/专家评审工作内容和结果是否满意？	13	0	0	13	100%
您认为通过第三方机构或专家的评审，是否有助于提高莱山区特种设备/食品生产等方面的安全生产整治工作？/是否有助于提高检验检测、认证质量方面工作的规范性？	13	0	/	13	/
综合满意度	100%				

经计算，被评审单位对专家评审项目的综合满意度为 100%。



附表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得分	依据来源	资料收集方式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规划和相关政策;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否则不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1	《关于进一步规范食品经营环节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示的通知》、烟台市局药品安全生产指挥部检查日志、《莱山区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年至2022年)、《关于报送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日常监督检查名单的通知》、《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评价情况说明》、《各区市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评价办法》《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2021年烟台市质量监督认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工作方案》《山东省质量强县(市、区)创建实施方案》、三定方案	市场 区 监管局 提供
				②是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履职之迫切需求,是否不可替代;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是履职之迫切需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1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0.5分),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	1	1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该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1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项目立项程序符合规定的相应办法(0.5分),未越级申报、延时申报(0.5分)	1	1	《关于拨付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预算的情况说明》、莱财工指字[2022]9号指标文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1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得分	依据来源	资料收集方式		
	绩效目标(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对项目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进行评价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项目有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申报表(1分)否则不得分	1	1	《绩效目标申报表》	区市场监管局提供		
				②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或部门发展政策与规划;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民经济相关法律法规(0.5分)、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0.5分)	1	1				
				③项目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项目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0.5分)、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0.5分)	1	0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0				
		绩效目标明确性(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量化,用以衡量和考核项目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产出、效益每方面指标分值占比50%,发现一处未细化或无法衡量指标扣相应权重分值0.25分	2	0.5				
				②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完全匹配得2分;基本匹配得1分,不匹配不得分	2	1				
		预算编制科学性(6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①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预算编制过程资料齐全得2分,每发现一个分项不扣分0.5分	2	1.5			预算编制说明、现场调查提供户数等数据、各报价函	区市场监管局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得分	依据来源	资料收集方式
		性(3分)	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1分,每发现一个分项不匹配扣0.5分	1	1		局、现场访谈获取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①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得1分,每发现一个分项不匹配扣0.5分	1	1			
		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②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资金分配合理,与项目实际相符得2分,每发现一个分项额度分配不合理扣0.5分	2	2		
		资金到位率(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x100%。	指标分值=2分*资金到位率。	2	2		资金发放凭证、单据、明细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1分)	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及时到位和考核落实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及时拨付到位。 资金到位率=(2022年底前实际到位资金/总到位资金) x100%。	指标分值=2分*资金到位及时率。	2	0.72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得分	依据来源	资料收集方式
		预算执行率(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预算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指标分值=2分*预算执行率。	2	2		
		资金使用规范性(5分)	项目资金支付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运行的规范性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经纪律、财务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每发现一项不符合的地方扣0.25分	1	1		
	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项目资金支付有完整的手续,未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每发现一处不合规的地方扣0.25分	1	1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			资金拨付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每发现一项不符合的地方扣0.25分	1	1			
	④是否已支付到供应商或补助对象;			项目资金均已支付到供应商,每发现一项未支付到供应商扣0.25分	1	1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每个分项若存在上述情况整个资金合规性三级指标不得分(共5分,每个分项占1/4)	1	1			
	组织实施(9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相关制度健全得1分,每发现一个分项缺少制度扣0.25分	1	1	《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办法》《预算》《专项经费管理办法》《预算》	区市场监管局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得分	依据来源	资料收集方式
			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保障情况	②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各项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完整，未发现一个分项的制度规定不完整、不合规扣0.5分	2	2	《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绩效政策文件、上级通知(同立项依据处来源)等、政府采购验收、被评审单位调查问卷第1、2题	提供、问卷调查
			评审工作执行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用以反映评审过程合规性	是否有2人及以上在场，评审时是否出示证件	评审时有区市场监管局2名(含)以上工作人员在场，且对被评审单位出示证件得2分。每发现一次未有2人以上在场或未出示证件评审扣0.25分	2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管理制度，项目结束后是否进行验收，以反映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总体情况	①是否遵守已制定的管理制度； ②项目验收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项目执行遵守已制定的管理制度得2分，每发现一次未遵守扣0.25分 项目验收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2分，每有一分项缺少验收扣0.5分	2	2		
			项目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程度的实现程度	截至2022年12月底实际印刷食品公示栏数量/预计印刷数(4667个)	实际完成率达到100%及以上得3分，95%-100%得2.5分，90%-100%得2分，85%-90%得1.5分，80%-85%得1分，不足80%不得分。	3	3		
产出(30分)	产出数量(12分)	公示栏完成率	截至2022年12月底实际评审专用设备评审完成率	实际完成率达到100%及以上得3分，95%-100%得2.5分，90%-100%得2分，85%-90%得1.5分，80%-85%得1分，不足80%不得分。	3	3	政府采购合同及验收、三类评审清单(报告/打分表)	区市场监管局提供、现场访谈、资料核查	
		特种设备评审完成率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得分	依据来源	资料收集方式
		食品生产实际完成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情况,用以反映项目目标的实现和考核目标的质量程度。	截至2022年12月底实际评审的食品生产企业数/预计评审数(4个)	实际完成率达到100%及以上得3分,95%-100%得2.5分,90%-100%得2分,85%-90%得1.5分,80%-85%得1分,不足80%不得分。	3	3		
		检验检测认证评审实际完成率		截至2022年12月底实际评审的检验检测机构和认证企业/预计评审数(7个)	实际完成率达到100%及以上得3分,95%-100%得2.5分,90%-100%得2分,85%-90%得1.5分,80%-85%得1分,不足80%不得分。	3	3		
	产出质量(9分)	特种设备评审及整改情况	项目完成的质量情况,用以反映项目目标的实现和考核目标的质量程度。	查看特种设备行业评审及整改情况,评审报告、打分表等是否完整,评审内容是否全面、专业性高,评审发现隐患的企业是否及时进行整改并上交至市场监管局。	全部符合得3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1分	3	2	政府采购合同及验收、三类评审清单/报告/打分表、整改资料	市场监管局提供现场访谈、资料

2022 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得分	依据来源	资料收集方式
		生产及整改情况		查看企业生产、整改报告、打分表等是否完整，评分内容是否全面、专业性高，评审发现隐患的企业是否及时上交至区市场监管局。	全部符合得 3 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 1 分	3	3		
		检验检测认证及评审整改情况		查看检验检测机构和认证企业评审及整改情况，评审报告、打分表等是否完整，评审内容是否全面、专业性高，评审发现隐患的企业是否及时上交至区市场监管局。	全部符合得 3 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 1 分	3	3		
	产出时效 (6 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间的比较，反映出项目产出时实现程度。	项目是否在预计时间 (2022 年底前) 内完成 (食品公示栏完成采购交付、三类专家评审报告)	四个项目均在预计时间内完成得 3 分，每有一项未完成扣 0.75 分	3	3	政府采购合同及验收、三类评审清单/报告/打分表、公示栏分发领用台账	区市场监管局提供、现场访谈、资料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得分	依据来源	资料收集方式
		公示栏及分发性		印刷的食品公示栏是否均及时发放至辖区内的各业态食品经营场所，分发领用记录是否完整（2022年底前发放或在验收后3个月内发放完）	印刷的食品公示栏均及时发放且分发领用记录完整得3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1.5分	3	1.5		
	产出成本（3分）	成本控制	完成项目计划节约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控制程度。	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总成本情况	控制在预算内得3分，成本每超标准1%扣除5%权重分	3	3	政府采购合同及验收、三类评审清单/报告/打分表	市场监管局 监管提供、 现场访谈、 资料核查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18分）	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	项目实施后为社会所作的贡献	辖区内的食品经营场所是否都在最醒目的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在醒目地方张贴新版食品公示栏的数量/抽查总数量*100%	通过现场抽查计算更新张贴率，得分=更新张贴率*6分。	6	2.98	现场走访商户的公示栏状态、被评审单位问卷调查第5题	实地走访、电话问卷调查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得分	依据来源	资料收集方式
		助推安全生产整治		通过第三方机构或专家的评审,是否有助于提高莱山区特种设备、食品生产等方面的安全生产工作	通过问卷调查进行综合分析,两方面各占3分,按90%及以上得3分、80%-90%得2分、60%-80%得1分、60%以下得0分分级打分	6	6		
		保障检验检测认证质量		通过第三方机构或专家的评审,是否有助于保障检验检测、认证认可方面的质量	通过问卷调查进行综合分析,按90%及以上得6分、80%-90%得4分、60%-80%得2分、60%以下得0分分级打分	6	6		
	可持续性影响(6分)	项目长期可持续性	反映该项目是否长期发展需要,用以反映项目可持续性	项目是否满足长期发展的需要,是否有持续发展的必要性	四个分项分别占1.5分,项目明显有实施必要性得1.5分,改善后项目可持续性一般得0.5分,无可持续性不得分	6	5.5		
	满意度(6分)	经营场所满意度	食品经营场所对公示栏项目的满意度	食品经营场所的满意度	按满意度调查表计算综合满意度,综合满意度达到100%以上(含)得3分,95%-100%得2.5分,90%-95%得1.5分,85%-90%得1分,不足80%不得分。	3	2.5	食品经营场所调查问卷第3、4题、被评审单位调查问卷第3、4题	实地走访、电话问卷调查
		被评审单位满意度	三类专家评审单位对项目实施的意见程度	被评审单位的满意度	按满意度调查表计算综合满意度,综合满意度达到100%以上(含)得3分,95%-100%得2.5分,90%-95%得1.5分,85%-90%得1分,不足80%不得分。	3	3		

2022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 指标及分 值	二级 指标及分 值	三级指 标及分 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赋分	得分	依据来源	资料收 集方式
合计						100	85.52		

附表 3 问题清单

## 2022 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立项存在的问题	1	区市场监管局	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
	2	区市场监管局	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1	区市场监管局、区财政局	资金到位及时率为 36%。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无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区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评审内容不够全面。
	2	区市场监管局	公示栏无分发/领用记录。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区市场监管局	食品公示栏更新张贴率为 49.63%。
其他问题	1	无	
备 注:			

附表 4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项目（预算）主管部门	区市场监管局
资金预算金额（万元）	20 万元
资金涉及区市个数	1 个
项目个数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4 个
现场评价项目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4 个
现场评价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 万元
现场评价项目金额占预算金额%	100.00%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	2023 年 1 月 6 日
截止 2022 年底项目实际完成率	97.45%
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97.45%
项目质量达标率	-
资金到位及时率	36%
截止 2022 年底资金财政支出进度	36%
截止评价基准日资金财政支出进度	100%

注：截止 2022 年底项目实际完成率、项目完成及时率指标取值“1-两家 2022 年底未完成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所需费用占执法办案总资金的比例”；资金财政支出进度指标取值实际支出的资金量占批复资金总额的比例。

## 附表5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第三方机构名称：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填报人：张雪

联系电话：13220930058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主管(预算)部门	项目起止时间	评价年度	资金情况				评价目的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存在问题	意见或建议
						预算金额	到位资金	实际支出	执行率(=支出金额/到位资金)					
1	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	区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万元	20万元	20万元	100%	根据评分细则对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的资金支付以及立项必要性、组织管理、采购评审工作完成情况、监督整改、满意度等情况进行评价，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总结经验，不断完善制度、加强管理、强化监督，保证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部门的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下一年度或类似项目的预算编制、项目管理、财政资金投入分配提供重要决策依据。	87.20	良	①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②特种设备评审内容不全面；③公示栏缺少公示管理、更新张贴率低；④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科学；⑤建议在预计新增商户约2000户(6万元)的基础上根据实际调整预算安排；三类专家评审建议延续预算安排。	

附表6 修正后的绩效目标表

年度目标（2022年）								
项目编码及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莱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单位		莱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资金总额		20万元		
资金用途		用于食品公示公示栏的采购、评审专家的聘请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累计支出金额）		0		0		0		20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 及时更新各业态食品经营场所的公示栏，提高监管信息公开度，助力烟台市通过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工作；通过第三方评审提高安全生产水平，排查和减少事故隐患，提高强制性产品认证、检验检测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有效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符号	值	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示栏采购数量	实际印刷食品公示栏数量	≥	4667	个	工作计划、询价资料	数量达到100%及以上得5分，每少完成指标值的10%扣权重分的10%。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评审数量	实际评审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数	≥	7	家	工作计划、询价资料	数量达到100%及以上得5分，每少完成指标值的10%扣权重分的10%。
	数量指标	食品生产评审数量	实际评审的食品生产企业数	≥	4	家	工作计划、询价资料	数量达到100%及以上得5分，每少完成指标值的10%扣权重分的10%。
	质量指标	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数	实际评审的检验检测机构和认证企业	≥	7	家	工作计划、询价资料	数量达到100%及以上得5分，每少完成指标值的10%扣权重分的10%。

2022 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量	数					的 10%。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评审及整改情况	评审内容和报告是否全面、专业性高, 整改是否及时	文字描述	/	评审全面、专业性高、整改及时	评审结果资料	评审内容和报告完整、全面, 专业性高, 整改及时得 5 分, 每有一项不符扣 1 分
	质量指标	食品生产评审及整改情况	评审内容和报告是否全面、专业性高, 整改是否及时	文字描述	/	评审全面、专业性高、整改及时	评审结果资料	评审内容和报告完整、全面, 专业性高, 整改及时得 5 分, 每有一项不符扣 1 分
	质量指标	检验检测及认证认可评审及整改情况	评审内容和报告是否全面、专业性高, 整改是否及时	文字描述	/	评审全面、专业性高、整改及时	评审结果资料	评审内容和报告完整、全面, 专业性高, 整改及时得 5 分, 每有一项不符扣 1 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项目是否在预计时间内完成	≤	/	2022 年底前	工作计划	及时完成得 5 分, 每有一项未及时完成扣 1/4 分值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项目总成本情况	≤	20	万元	项目预算批复	控制在预算内得 5 分, 未达标不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公示栏更新情况	公示栏张贴率=张贴新版食品公示栏的数量/抽查总数量	≥	80	%	现场调查	达到 80%及以上得 10 分, 每少完成指标值的 5% 扣权重分的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助推安全生产整治	有助于提高莱山区特种设备、食品生产等方面的安全生产整治工作	文字描述	/	显著有效	现场访谈、问卷调查	显著有效得 10 分, 一般有效得 5 分, 无效果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检验检测认证质	保障检验检测、认证认可方面	文字描	/	显著有效	现场访谈、问卷调查	显著有效得 10 分, 一般有效得 5 分, 无效果不得

2022 年莱山区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量	的质量	述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期可持续性	项目长期可持续性	文字描述	/	可持续	现场访谈、问卷调查	明显可持续得 5 分、改善后可持续得 4 分，持续性一般得 3 分，不可持续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经营场所满意度	食品经营场所满意度	≥	95	%	现场访谈、问卷调查	95%以上得 5 分，95%—85%扣权重分的 50%，85%以下不得分。
		被评审单位满意度	被评审单位满意度	≥	95	%	现场访谈、问卷调查	95%以上得 5 分，95%—85%扣权重分的 50%，85%以下不得分。



附表7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烟台市莱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根据烟台市财政局与我单位的委托协议书，我单位于2023年10月30日起对你单位2022年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组织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报告送达你单位征求意见。请在收到绩效评价报告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意见，反馈我单位。如果在规定期限内没有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无异议。

联系人：张雪

联系电话：15546599588

送达时间：2023年12月4日

附件：绩效评价报告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年12月4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1367682689X6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提前做好准备

名称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刘顺贤 06130005260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26日

合伙期限 2008年06月26日至2028年06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170号金贸中心702-2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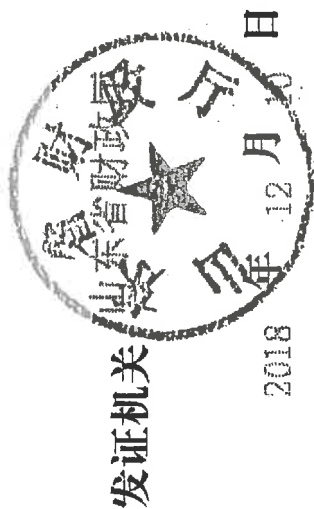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19日

证书序号:000224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顺贵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170号金茂中心702-2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7060031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协字(2008)2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06-23

